

标段编号： 2018-440304-78-01-701564008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安托山自然艺术公园建设工程项目第三方检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28日

# 1、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 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开发区恺晟投资有限公司	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	惠州市	D区建设规模:项目包括D区(面积为47233m <sup>2</sup> )范围内建筑工程以及周边配套市政道路。E1区建设规模:项目包括E1区(面积为21051m <sup>2</sup> )范围内建筑工程以及周边配套市政道路, E2区建设规模:项目包括E2区(面积为28295m <sup>2</sup> )范围内建筑工程以及周边配套市政道路。	2021.7.21-2022.10	997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塘家智能制造产业园第三方检测服务	深圳市光明区	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M1),用地面积约34621m <sup>2</sup> ,计容建筑面积暂定13万m <sup>2</sup> ,其中工业厂房约10.7万m <sup>2</sup> ,产业配套及其他配套用房23万m <sup>2</sup> 暂定设置2层地下室。	2024.8.1	321.27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测	深圳市龙华区	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地处龙华区大浪街道,位于爱义路(规划)东侧,英爱路(规划)北侧。项目用地面积20146.7平方米,拟新建总建筑面积53873平方米	2022.7	150.68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4、DY01-05街坊桩基检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1、DY01-04街坊地下室两层,局部为蓄水池和主机房。基坑长边大约429.1m,短边大约300m,用地面积约12万m <sup>2</sup> ,基坑开挖深度约为8.7~16.2m。 2、DY01-05街坊:DY01-05街坊由公寓、学校、体育馆、	2021.12.21-2023.01	1540.90	

			公交站场及污水泵站组成, 基坑面积约 13 万平方米, 其中公寓与体育馆地下拟建 1~2 层, 预开挖深度 6.5~8 米), 公交站及污水泵站地下拟建三层, 预计开挖深度约 15 米)。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2 街坊地基与基础工程第三方检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本项目开挖深度约 8.00-15.00m, 周长约为 2183m, 占地约 16 万 m <sup>2</sup> , 总建筑面积共 88.9 万 m <sup>2</sup> 。包括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2024.2	486.45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	深圳市光明区	光明高中园计划投资 18.4 亿元, 用地面积 17.9 公顷, 总建筑面积 230000 平方米	2021.01.21-2022.03	483.73	
深圳市启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海深超总项目桩基检测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	占地 3.63 万 m <sup>2</sup> , 建筑面积为 20.77 万 m <sup>2</sup> 。容积率≤6.0, 建面 20.77 m <sup>2</sup> ,	2024.2.23	449.19	

提示: 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 1、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

合同编号：KSTZ20210104

## 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

### 合 同 书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仲恺【2021】068

项目名称：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

委托人（甲方）：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恺晟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恺晟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下述工程检测技术服务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

工程地点：惠州仲恺潼湖生态智慧区内的群益产业园内

工程规模：

（1）D区建设规模：项目包括D区（面积为47233 m<sup>2</sup>）范围内建筑工程以及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其中：

①建筑工程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47233 m<sup>2</sup>，总建筑面积182674 m<sup>2</sup>。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65316 m<sup>2</sup>，不计容建筑面积17358 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高标厂房、宿舍、食堂、设备房、地下室以及配套设施等。

②市政工程规模：项目包含两条市政道路，道路总长共计539m。其中：花岭路长约284m，为次干路；规划路长约254m，为支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

（2）E1区建设规模：项目包括E1区（面积为21051 m<sup>2</sup>）范围内建筑工程以及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其中：

①建筑工程规模：项目用地面积约21051 m<sup>2</sup>，总建筑面积81415 m<sup>2</sup>。其中计容建筑面积73679 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高标厂房以及园区生活配套用房等；不计容建筑面积7736 m<sup>2</sup>，建设内容地下车库和设备用房等。

②市政工程规模：项目包括三条市政道路，道路总长共计517m。其中：杏林路长约180m，为次干路；新湖路长约156m，为次干路；杏园路长约182m，为主干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

（3）E2区建设规模：项目包括E2区（面积为28295 m<sup>2</sup>）范围内建筑工程以及周边配套市政道路，其中：

①建筑工程规模：项目用地面积约28295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109430 m<sup>2</sup>。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99032 m<sup>2</sup>，不计容建筑面积约10398 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高标厂房、设备房、地下室以及配套设施等。

②市政工程规模：项目包括两条市政道路，道路总长共计506m。其中：杏林

路长约 302m，为次干路；杏园路长约 204m，为主干路。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惠公易建仲恺【2021】068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00%

#### 一、检测服务内容、方式、要求及承包方式

1、服务内容：对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进行质量检测，在建设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人员的见证下，由施工单位的现场试验人员对工程中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和材料在现场取样，并送至中标单位进行检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检验、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室内质量检测、环境检测、节能、建筑物鉴定检测、沉降、防雷等工程专项检测；具体以质量监督主管单位审核的第三方检测方案为准。（若第三方检测工程量及检测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与上述要求出现偏差时，招标人有权按照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中标单位应无条件配合完成检测工作，该部分最终费用以招标人审定为准）。

2、服务要求：对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进行质量检测，在建设单位和工程监理单位人员的见证下，由施工单位的现场试验人员对工程中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和材料在现场取样，并送至中标单位进行检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检验、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室内质量检测、环境检测、节能、建筑物鉴定检测、沉降、防雷等工程专项检测；具体以质量监督主管单位审核的第三方检测方案为准。（若第三方检测工程量及检测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与上述要求出现偏差时，招标人有权按照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中标单位应无条件配合完成检测工作，该部分最终费用以招标人审定为准）。

3、承包方式：合同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设备进出场费、措施费、水电费、入岩增加费和损坏修复费、检测试验费、报告编写、报审、评审费、管理费及所有因工程质量检测应缴纳的政府规费、利润、税金、保险费等，包括完成对应检测项目所需发生的全部费用、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以及协调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所发生一切费用（含因乙方自身资质不能涵盖本次全部项目而需另行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实施并取得相关行政建设主管部门确认所需的费用）。

#### 二、合同价款

中标合同金额为（大写）：玖佰玖拾柒万伍仟柒佰叁拾贰元整（¥9975732.00元）人民币，其中：中标下浮率为     

#### 四、支付方式

1、支付方式：适用《专用条款》第七条的约定。

#### 五、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的违约责任具体见《专用条款》第八条的约定。

#### 六、服务期、履行地点和方式

1、服务期：以实际施工工期为准。

2、履行地点：惠州仲恺潼湖生态智慧区内的群益产业园内。

3、第一次进场时间由甲方确定，并提前1天通知乙方。

4、工程检测工作根据甲方的安排，乙方应按其投标承诺及本合同约定，派出进行本合同约定项目检测工作所需要的技术人员和投入有关设备，提供技术服务主要包括以下两种方式：

4.1、常驻工地现场的服务：服从工程建设工期的要求，分次分批进行试验、检测，做到随叫随到。甲方在每次试验、检测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开展试验、检测任务，至检测任务结束方可离场。在工程检测实施过程中，乙方应派出项目组常驻现场，跟进工程进度开展检测工作。

4.2、非驻场的技术支持服务：跟进施工进度，进行相应试验、检测工作，对其派出的现场项目组进行经常性的检查、指导、管理及提供一切必要的支持，并且对现场项目组完成的服务承担责任。

#### 七、成果报告文件的提交

1、乙方在检测工作完成后，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交有效的技术成果报告。报告分为初步报告和最终报告，初步报告应在每次检测后3天内提交甲方，一式叁份。最终报告应在每次检测后15天内提交，一式10份（如甲方有需要，增加报告份数，乙方无条件免费提供）。

2、成果报告需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CMA章）。检测报告签认人员的检测资格证书必须在乙方处注册。

3、所有检测报告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的规范、标准。

4、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对检测结果提出异议时，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复检，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p>甲方：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恺晟 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p>	 <p>乙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X19280276R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 海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 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26647127 传 真：0755-26400600 电子信箱：13025462088@163.com 开户银行：深圳建行南油支行 账 号：44201519000051003164</p>
--	---

本合同于2021年7月21日签订于惠州仲恺

## 2、塘家智能制造产业园第三方检测服务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4062800100101Y

标段名称： 塘家智能制造产业园第三方检测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 321.27738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7-0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30

查验码：JY2024071911997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编号：GMJF-CT-2024-332

## 塘家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第三方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塘家智能制造产业园第三方检测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下述工程的质量检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塘家智能制造产业园第三方检测服务

2. 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西临科农路，南临光侨路

3. 建设规模：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M1)，用地面积约 34621 m<sup>2</sup>，计容建筑面积暂定 13 万 m<sup>2</sup>，其中工业厂房约 10.7 万 m<sup>2</sup>，产业配套及其他配套用房 23 万 m<sup>2</sup>，暂定设置 2 层地下室。具体以政府部门批准的最终方案为准。

4. 总投资额：106547 万元

### 二、检测服务内容

本工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地基基础及基坑支护工程、混凝土结构工程、道路工程及建筑节能、空调及照明等节能检测、钢结构检测、幕墙检测、暖通设施设备检测、材料检测(含建筑、机电及装饰各项材料)，消防检测、水质检测(含二次供水设施消毒报告)、防火材料及设施检测、节能绿建检测及自评估报告等规范及政策要求需进行检测的全部内容，并在主管部门要求时负责将相关检测数据定期上传监管平台。(施工总承包单位包含的检测服务内容除外，若此合同检测服务范围与此项目施工总承包范围内的检测服务内容存在重复项，则此合同检测服务相应剔除)。检测人不能拒绝执行未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委托人有权调整检测服务内容，检测人不得提出异议。

本项目检测工作暂分为 3 个阶段：

1. 桩基检测阶段；

2. 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检测（材料、实体检测等）；

3. 配合竣工验收（人防、绿建等）相关检测及评估报告阶段；

最终以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为准。

项目出具施工图后，要求检测人上报基坑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地基基础

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实体检测等)、竣工验收阶段(含绿建等专项检测)检测方案且检测方案必须满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要求。

若《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中未包含的检测项目,且本项目工程为满足相关验收及备案必须进行的检测项目,由施工总包单位委托此合同检测人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施工总包单位承担;因材料、施工等问题导致检测返工,存在检测不合格的,由施工总包单位承担返工检测费用。以上费用由施工总包单位直接对接检测人进行支付。

###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以发包人下达开工通知至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时止。

### 四、签约合同价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格,大写):叁佰贰拾壹万贰仟柒佰柒拾叁元捌角,(小写):¥3,212,773.8元,该价格含税(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结算下浮率56.20%。(基础下浮率43.08%+中标单位投标下浮率13.12%)。

项目出具施工图后,中标单位上报基坑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地基基础检测)、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含建筑材料送检及实体检测等)、竣工验收阶段(含绿建等专项检测)检测方案且检测方案必须满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备案要求。

### 五、项目负责人

检测人的项目负责人:罗军,身份证号:452424198405200014;

资格证书及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执业证书(证书编号AY184401372)。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附录;
3. 专用条款;
4. 通用条款;
5. 质量检测报价清单;
6. 委托人要求;
7. 相关规范、标准、规程和指引;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科联路与同仁路交汇处科润大厦A19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检测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

开户银行：深圳建行南油支行

帐号：44201519000051003164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 |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3、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测

YJA20220213

副本

工程编号： FJ202006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监测检测-71

##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 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

合同名称： 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第三  
方工程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检测机构）：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 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 项目 第三方工程 检测及报告编制服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检测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测

工程地址：深圳市龙华区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平行检测  其他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基坑支护、边坡支护检测、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检测（混凝土）、钢结构检测以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检测的内容等工作，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工程类别： 房建  市政基础设施  公路  
 水运  水利  绿化  
 民防  房屋修缮  轨道交通  
 其他\_\_\_\_\_

工程性质： 政府投资工程  非政府投资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_\_\_\_\_

施工单位：\_\_\_\_\_

工程投资额：46220.17 万元 工程建安费：38290.42 万元

质 监 站：\_\_\_\_\_

## 第二条 检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检测的检测项目（检测项目名称按附件一填写）包括：

- (1) 基坑支护、边坡支护检测
- (2) 基础工程检测
- (3) 主体结构检测（混凝土）
- (4) 钢结构检测

具体的检测项目、数量等见附件二。

## 第三条 检测标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填写）

双方约定的检测标准：

- (1)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7-2011）
- (2) 《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20）
- (3) 《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106-2014）
- (4)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
- (5)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
- (6) 《建筑工程检测试验技术管理规范》（JGJ 190-2010）
- (7) 《建筑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344-2019）
- (8)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9) 《建筑钢结构焊接技术规程》（JGJ 81-2002）
- (10) 《钢结构防腐涂装技术规程》（CECS 343：2013）
- (11) 《钢结构防火涂料应用技术规程》（CECS 24-90）

(12) 工程设计图纸、国家及省市其他有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 4.1 收费标准（与预算书一致）

本合同采用：

(1) 深圳市物价局发布的《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介服务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深价管函〔2008〕13号）；

(2) 《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

##### 4.2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150.68万元（），检测费用构成（含项目及单价）详见附件二。

##### 4.3 合同结算价

4.3.1 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检测项目和数量，并经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及监理单位确认后报甲方审核。单价按照合同单价进行计取，若未明确合同单价，则根据预算单价对应中标下浮率下浮后予以计取；清单中没有的子项，按上述收费标准价格对比后取最低价，然后再按照中标下浮率对该单价进行下浮调整，核定检测费用。

（建议自行采购类勾选）实际结算价低于合同暂定价的，则按实结算；检测费按检测合同暂定价作为上限合同价，若实际检测费超过合同暂定价，则按合同暂定价进行包干。当实际检测量将要或已经超出预计检测量（见附件二）时，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继续提供检测服务，否则按本合同第十条第（二）、（三）款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建议公开招标类勾选）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量增加，且按合同“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约定计算的费用超过合同暂定价的10%时，甲方和乙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未超过合同暂定价的10%（含本数）则按实结算。因乙方原因增加的工作量不予计费。

件。具体包括协调施工单位低应变检测破桩头及桩头磨平处理、超声检测声测管埋设及  
通管处理、静载试验场地三通一平、堆载平台的场地加固处理、桩头处理，抗拔静载试  
验报价钢筋焊接处理、钻芯法检测场地平整、搭设脚手架等、界面钻芯法检测的界面钻  
芯管的材料及埋设等。

7.7 如遇特殊情况需暂停检测，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7.8 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乙方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8.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本工程检测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建设工程检测资质证书、  
检测机构评估证书及其附表等复印件。

8.2 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及文件后,应仔细阅读,如发现任何不明晰或错  
误,应5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乙方对甲方提供资料的理解的准确性自行负责。

8.3 乙方确保与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以及本工  
程相关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无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8.4 乙方在同一建设工程项目或标段中,不得同时接受建设、施工或者监理单位等  
两方以上的检测委托。

8.5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检测,并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  
准确性负责。

8.6 检测项目属于工程实体检测的,乙方应事先编制检测方案报送甲方。

8.7 乙方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

8.8 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实施的建设工程法定检测项目,乙方应  
使用检测信息系统实施检测,并出具带有防伪标记和校验码的检测报告。

8.9 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乙方应在获得检测结果后4小时内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

8.10 乙方对检测工作中涉及到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

8.11 乙方委派的本项目负责人为: 罗军, 联系电话: 13823235241, 电子邮箱:



# 4、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

查询网址：<http://zjj.sz.gov.cn/ztfw/gcjs/xmxx/sgxk/index.html>

施工许可 (提前开工复函) 申办

年度序号：

工程名称：腾讯

建设单位：

序号	年度序号	工程编号	项目 (工程) 名称	建设单位	发证日期
1	2021-1469	2020-440306-65-03-01014903	腾讯科技招拍挂 (A002-0076) (DY01-05-01-07) 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21-09-24
2	2021-0908	2020-440306-65-03-01014902	腾讯科技招拍挂 (A002-0076) (DY01-04-01、DY01-04-02) 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21-06-23
3	2021-0226	2020-440305-64-03-01786601	腾讯音乐科兴科学园D3栋室内装修工程	腾讯音乐娱乐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21-02-08
4	2020-1443	2020-440306-65-03-01014901	腾讯科技招拍挂 (A002-0076) (DY04-03) 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20-09-17
5	2018-0749	4403912017009801	腾讯数码大厦总承包工程	腾讯数码 (深圳) 有限公司	2018-07-19
6	2013-135	44030020130159001	腾讯滨海大厦工程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13-05-21
7	2013-002	44030020110508001	腾讯滨海大厦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13-01-05
8	2009-011	44030020060321012	腾讯大厦5F、6F数据中心机房智能化建设工程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09-01-08
9	2008-477	44030020060321008	腾讯大厦二、三标段装饰施工工程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08-11-06
10	2008-475	44030020060321011	腾讯大厦五标段装饰施工工程	腾讯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008-11-06

合同编号：T105-S1-2021121300012

## 合同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  
(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SZ159**

**2021**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 (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6726XG),  
其注册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以下简称“甲  
方”);

承包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X19280276R, 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  
室(以下简称“乙方”);

竞争性评估过程中, 双方曾以“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4、DY01-05街坊桩基检测工程  
(不含DY01-04-03地块支护桩)”命名之文件中的项目名称自动视为已由“腾讯大铲湾  
项目”改为“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且竞争性评估过程中的承包单位的名称应为中冶建筑  
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双方确认不会因名称的变动而影响竞争性评估过程中的文  
件的效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  
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甲、乙双方就下述DY01-04、DY01-05街坊桩基检测  
工程(不含DY01-04-03地块支护桩)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双方同意如下:

### 1.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形式, 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肆拾万  
零玖仟零陆拾玖元整, 小写 RMB: 15,409,069.00, 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  
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伍拾叁万陆仟捌佰伍拾柒元伍角伍分, 小写  
RMB: 14,536,857.55 承担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工作。

其中包含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支护桩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金额为人民  
币(大写): 叁佰玖拾肆万贰仟零柒拾肆元整, 小写 RMB: 3,942,074.00, 包含税率  
为 6% 的增值税。

最终以经甲方审批同意的符合要求的成果资料和检测报告结算。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支护桩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 建设单位有权决定  
是否交由承包单位实施。在建设单位发出书面指示将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支护桩  
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交由承包单位实施后, 承包单位方可实施。若建设单  
位决定将全部或部分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支护桩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  
不交由承包单位实施, 则该报价将相应全部或部分扣除, 且承包单位无权因此提出任  
何费用或工期索赔。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合同协议书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

###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订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乙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2021-12-21

## 第1章 项目介绍

### 1.1 工程概况

- 1.1.1 工程名称：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4、DY01-05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DY01-04-03地块支护桩）
- 1.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码头东侧，金港大道以东
- 1.1.3 工程概况：腾讯大铲湾项目位于深圳前海湾的城市核心区域，作为国家级示范性数字化科技园区，是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目标是打造全球性智慧城市和新基建相关研究探索的示范点。
- 1.1.4 腾讯大铲湾项目分为5个街坊，首期包括DY01-04、DY01-05街坊，其中地块DY04基坑面积约12万平方米，本次竞争性评估为DY01-04街坊与DY01-05街坊支护桩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不含DY01-04-03基坑支护工程相关检测）
- 1.1.5 工程规模：DY01-04街坊地下室两层，局部为蓄水池和主机房。基坑长边大约429.1m，短边约300m，用地面积约12万m<sup>2</sup>，基坑开挖深度约为8.7~16.2m。其中支护桩与立柱桩（灌注桩）约800根。基础桩之灌注桩约2846根，基础桩之预应力管桩约1050根。（图1）
- DY01-05街坊：DY01-05街坊由公寓、学校、体育馆、公交站场及污水泵站组成，基坑面积约13万平方米，其中公寓与体育馆地下拟建1~2层（示意图A区范围，预开挖深度6.5~8米），公交站及污水泵站地下拟建三层（示意图B区范围，预计开挖深度约15米）。由于DY01-05街坊处方案设计阶段，基坑支护拟采取单排或双排支护桩形式，基础桩拟采用灌注柱与高强预应力管桩，工程桩数量详见附件图纸。（图2）
- 1.1.6 DY01-04街坊、DY01-05街坊基坑平面图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

报价清单  
报价清单说明

第 1 章

修正版“一”

DY01-04街坊桩基检测施工开办费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RMB)	合计 (RMB)
<p><b>第一章 DY01-04街坊桩基检测施工开办费</b></p> <p>参与单位须在以下空间填报施工开办费及为全面履行本工程合同内容所必须的费用。参与单位填报的施工开办费将不予调整。除非施工开办费项目最终并没有实施，则结算时相应价款须从合同金额中扣除。</p>					
A	抽芯设备的固定措施，抽芯施工过程的抽水、围堰等辅助工作	1	项		
B	试压块场地内的吊装转运	1	项		
C	检测过程产生的水电费用	1	项		
D	相关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1	项		
<p>其它</p> <p>参与单位认为需要增加的项目，请在下面列明该项目的内容及金额。（一切在报价时未报价的项目均被视为已包括在报价金额内）</p> <hr/> <hr/> <hr/> <hr/>					



转至综合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RMB)	合计 (RMB)
<b>第二章 DY01-04街坊桩基检测(暂定数量)(续上)</b>				
<b>工程桩旋挖灌注桩检测</b>				
按现行国家及深圳市规范、技术要求及图纸进行一切所需之工程桩旋挖灌注桩检测及提交检测报告至建设单位及有关当局满意等				
A	静载试验, 于抗压桩试桩	3 960	10KN	
B	静载试验, 于抗拔桩试桩	6 210	10KN	
C	钻芯取样测试 (界面钻芯管由其他单位预埋)	26 716	孔.米	
D	声波透射法 (声测管由其他单位预埋)	25 765	管.米	
E	低应变动测法	644	根	
F	桩基静载试验, 于抗压桩	121 326	10KN	
G	桩基静载试验, 于抗拔桩	12 360	10KN	
<b>工程桩静压预应力管桩检测</b>				
按现行国家及深圳市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一切所需之工程桩静压预应力管桩及提交检测报告至业主及有关当局满意等				
H	桩基静载试验, 于抗压桩	4 200	10KN	
I	桩基静载试验, 于抗拔桩	1 260	10KN	
J	低应变法	315	根	



转至合计 人民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RMB)
	<p>第二章 DY01-04街坊地基检测(暂定数量)</p> <p>合计</p> <p>由第B2/1页</p> <p>由第B2/2页</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100%; height: 100%;"></div>



转至综合总计 人民币

加  
盖  
章  
处

修正版“一”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施工开办费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RMB)	合计 (RMB)
<p><b>第三章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施工开办费</b></p> <p>参与单位须在以下空间填报施工开办费及为全面履行本工程合同内容所必须的费用。参与单位填报的施工开办费将不予调整。除非施工开办费项目最终并没有实施，则结算时相应价款须从合同金额中扣除。</p>					
A	抽芯设备的固定措施，抽芯施工过程的抽水、围堰等辅助工作	1	项		
B	试压块场地内的吊装转运	1	项		
C	检测过程产生的水电费用	1	项		
D	相关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1	项		
<p>其它</p> <p>参与单位认为需要增加的项目，请在下面列明该项目的内容及金额。（一切在报价时未报价的项目均被视为已包括在报价金额内）</p> <hr/> <hr/> <hr/> <hr/>					
				转至综合总计	人民币 <input style="width: 50px; height: 20px;" type="text"/>



修正版"一"  
可选服务: DY01-05街坊拉拔检测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RMB)	合计 (RMB)
<p><b>第四章 可选服务: DY01-05街坊拉拔检测(暂定数量)</b></p> <p>工作内容特别说明:</p> <p>参与单位于填报此章时必须同时参阅技术要求、图纸, 各类检测管由其他单位埋设, 不含在本工程范围内。</p> <p>本工程所有静载试验的数量均按静载试验荷载计量。</p> <p>支护桩检测</p> <p>按现行国家及深圳市规范、技术要求及图纸进行一切所需之支护桩检测及提交检测报告至建设单位及有关当局满意等</p>				
A 钻芯法检测	268	孔.米	162.00	43560.00
B 低应变检测	165	根	100	
C 凿孔法厚度检查, 于喷射混凝土	123	组		

转至合计 人民币

106

修正版“一”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RMB)	合计 (RMB)
<b>第四章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暂定数量)(续上)</b>				
<b>工程桩旋挖灌注桩检测</b>				
按现行国家及深圳市规范、技术要求及图纸进行一切所需之工程桩旋挖灌注桩检测及提交检测报告至建设单位及有关当局满意等				
<b>公寓部分</b>				
A	单桩抗压静载试验，于试桩	27 160	10KN	
B	单桩抗拔静载法试验，于试桩	2 740	10KN	
C	静载法检测，于抗压桩	100	10KN	
D	静载法检测，于抗拔桩	100	10KN	
E	钻芯法检测（界面钻芯管由其他单位预埋）	6 153	孔.米	
F	低应变	280	根	
G	超声法（声测管由其他单位预埋）	3 015	管.米	
<b>公私立学校、活动中心及综合车站部分</b>				
H	抗拔试验，于1400mm抗拔桩试桩	1 680	10KN	
I	钻芯法（界面钻芯管由其他单位预埋）	2 766	孔.米	
J	低应变法	143	根	
K	单桩竖向抗拔试验	3 474	10KN	
L	声波透射法（声测管由其他单位预埋）	6 942	管.米	

转至合计 人民币

修正版“一”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RMB)	合计 (RMB)
第四章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暂定数量)(续上)				
预制桩检测				
按现行国家及深圳市规范、技术要求及图纸进行一切所需之预制桩检测及提交检测报告至业主及有关当局满意等				
公寓部分				
A	管桩抗拔静载试验，于试桩	240	10KN	
B	管桩单桩抗压静载试验，于试桩	1 080	10KN	
C	低应变法	11	根	
D	静载试验，于抗压桩	3 660	10KN	
E	静载试验，于抗拔桩	240	10KN	
公私立学校、活动中心及综合车站部分				
F	低应变检测	673	根	
G	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试验检测	7 780	10KN	
H	单桩竖向抗拔承载力试验检测	910	10KN	

转至合计 人民币

修正版“一”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RMB)
	<p><u>第四章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暂定数量)</u></p> <p>合计</p> <p>由第B4/1页</p> <p>由第B4/2页</p> <p>由第B4/3页</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height: 100px; width: 100%;"></div>
转至综合总计 人民币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height: 30px; width: 100%;"></div>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大铲湾项目

修正版“一”

DY01-04、DY01-05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DY01-04-03地块支护桩）

综合总计

内容	页码	人民币
第一章	DY01-04街坊桩基检测施工开办费	B1/1页
第二章	DY01-04街坊桩基检测	B2.SUM/1页
第三章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 施工开办费	B3/1页
第四章	可选服务：DY01-05街坊桩基检测	B4.SUM/1页
综合总计：		

参与单位签署及盖章：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日期：

2021年7月22日

## 5、腾讯大铲湾 DY01-02 街坊支护桩与工程桩检测工程

合同编号： T105-S1-2023051800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2 街坊地基与基础工程第三方检测工程

合同文件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顾问：

凯帝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本文件产权属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所有，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外传。  
This document is the property of Tencent Technology (Shenzhen) Company Limited, no part of this document may be reproduced by any means, nor transmitted without the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TENCENT.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2街坊地基与基础工程第三方检测工程

## 合同目录

<u>文件内容</u>	<u>页码</u>
1. 合同协议书	共 7 页
2. 中选通知书及回执	共 7 页
3. 中选通知书内列明的往来函件	共 12 页
4. 合同条款及附件	
合同条款	共 15 页
附件一：项目团队架构及人员履历	共 141 页
附件二：保密协议	共 4 页
附件三：反贿赂声明	共 3 页
附件四：基建类供应商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及服务类评分表	共 11 页
5. 技术要求及附件	
技术要求	共 15 页
附件一：腾讯深圳总部项目DY01-02街坊基坑支护工程设计图纸施工图（详见电子版）	
附件二：腾讯深圳总部项目DY01-02地块桩基平面布置图、说明（详见电子版）	
6. 报价书、报价清单	共 8 页
7. 竞争性评估须知及参与单位承诺书	共 12 页
8. 技术回复文件（供参考）	共 494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2 街坊地基与基础工程第三方检测工程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6726XG），其注册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以下简称为“甲方”）；

承包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X19280276R），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室（以下简称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 DY01-02 街坊地基与基础工程第三方检测工程 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同意如下：

### 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陆万肆仟伍佰肆拾玖元整，小写 RMB：4,864,549.00，包含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不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捌万玖仟壹佰玖拾柒元壹角柒分，小写 RMB：4,589,197.17。最终以经甲方审批同意的符合要求的成果资料和检测报告结算。

- 1.1 合同金额为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包括一切在合同内所述之一切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文本及图纸制作费、翻译费、打印费、复印费、幻灯片制作费、通讯费、会议费、差旅费、住宿费、利润、所有相关税费等一切费用。
- 1.2 上述合同金额已包含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成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不会因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性文件、政府红头文件、人工费、物价、费率、政府规费、税率或汇率、工程停工、工程工期延长及服务工期延长、工程建筑面积等任何因素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 1.3 本合同金额为固定单价、暂定总价，乙方应根据合同要求配置充足的人员。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人员不足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实际工作需要，增加人员，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除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在合同金额之外支付其他费用。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乙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05 JUN 2023



GZ-SZ169 / 桩基检测  
YZG:ZH18:ZYY16 (2023/2/17)  
ARCADIS

- AG/7 -

## 6、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00010005001

标段名称: 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 投标报价483.7295万元, 投标下浮率29.5%

中标工期: 2020年06月30日开工, 计划2022年5月30日完工, 桩基与地基基础施工时间约为7个月(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1-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12-07



查验码: 271581444011897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合同编号:光建检测[2020]34号

## 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下简称“甲方”）

检测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下简称“乙方”）

一、工程名称：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三、检测内容：本项目地基基础与支护检测方案编制，本项目需进行的平板荷载试验、抗拔试验、低应变检测、钻芯法检测、动力触探试验、标准贯入试验等所有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工作。

四、检测费及支付方式

1、检测费：本工程取费标准依次为《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工程质量检测(测评监测)指引》、《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深价管函[2008]13号)的附件《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最终结算按照现场实际检测数量计算，需经过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确认，并下浮 29.5%后结算，并以区相关审核部门审定意见为准。检测费暂定价为 ¥4837295.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捌拾叁万柒仟贰佰玖拾伍元整。造价明细见下表：

检测费用计价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检测区域	检测项目	单位	预计检测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计费标准
1	试验桩	超声波	管米				检测 9 根灌注桩，每桩预埋 3 根管，按 41m 桩长预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工程质量检测（测评监测）指引》
		抗压静载	10KN	1			检测数量 18 根，最大试验荷载为 7000KN，总荷载为 42000KN	
2	支护	超声波	管米	2			施工图未出，工作量为预估量	
		钻芯	米				施工图未出，工作量为预估量	
3	桩基与地基基础	低应变	根				直径小于 800	
		超声波	管米				检测 255 根，每桩预埋 3 根管，按 41m	
		灌注桩钻芯	米				检测 40 根，预计平均桩长 41m，钻取持力层平	
		界面钻芯	根				界面以上空桩按 10m 计算	
		抗压静载试验	10k				检测数量 33 根，最大试验荷载为 7000KN，总荷载为 231000KN	
		抗拔静载试验	10k			3	检测数量 3 根，最大试验荷载为 2400KN，总荷载为 7200KN	
		标准贯入试验	米次			79	检测 78 点，预计每孔钻 5m	
		平板荷载试验	点			20	单点检测荷载按小于 1000KN 计	
	基础锚杆	根				试验荷载暂按 850KN 计		
合计						4837295.00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光明  
商会大厦

电 话：0755-88212560

邮 编：518107

乙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合  
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

电 话：0755-26052236

邮 编：51805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南油  
支行

账号：44201519000051003164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1月21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7、中海深超总项目桩基检测工程



始创于1979·共创美好生活

# 中标通知书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经过慎重研究，决定接受你公司最后一次报价，人民币肆佰肆拾玖万壹仟玖佰伍拾贰元整（¥4,491,952.00元），成为中海深超总项目桩基检测工程的中标人，特此确认！

我们认为贵司已清楚了解贵司在本工程中所应承担的角色，并知晓中海对品质的执着追求，希望你公司认真履约，担纲本项目管理职责，务必做好质量，不得转包，加快进场，顺利完成工程。

期盼双方合作愉快！

深圳市后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十三日



中海深超总项目  
桩基检测工程

合同文件

发 包 人：深圳市启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合同编号：SZX00601/HTG/023

##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

发 包 人：深圳市启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于 2024年02月23日 在 深圳 签订。

1. 发包人愿将名称为 中海深超总项目桩基检测工程 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以及修复其中任何的缺陷并完成竣工验收及备案所收取的下述报酬金额。
2. 承包人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发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进而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兹订立协议如下：

###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海深超总项目桩基检测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深湾二路与白石二道交汇处西南侧。
- 1.3 工程内容：中海深超总项目桩基检测工程。
- 1.4 工程承包范围：桩基检测工程。具体承包范围详见附件《承包范围》。

### 2 工程价款

- 2.1 计价方式：本合同为  固定单价合同。
- 2.2 合同价款：本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玖万壹仟玖佰伍拾贰元整 (¥ 4,491,952.00)，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肆佰贰拾叁万柒仟陆佰玖拾元伍角柒分 (¥ 4,237,690.57)，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贰佰陆拾壹元肆角叁分 (¥ 254,261.43)，适用税率为 6%。合同协议书的合同总价和单价均指包含增值税的价格。~~因本合同总价包干，本合同总价由暂定工程部分总价组成，暂定工程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玖万壹仟玖佰伍拾贰元整(¥4,491,952.00)~~。除  钢筋材料价格  混凝土材料价格外，任何项目单价均为包干，材料调差详见调差办法。单价视为已包含了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工具费、检测试验费、施工管理费、公司管理费、保险、规费、利润、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及收费，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的改变引起的费用；在限定的工期内完成施工项目及整项工程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

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启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赵亮

姓名与职位(打印)：赵亮 总经理

承包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常正非

姓名与职位(打印)：常正非 总经理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白石洲社区白石二道7号中信红树湾花城湾区会所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CQAGKD4G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塘岭路1号金骏智谷大厦23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X19280276R

邮编：518054

联系人：傅晓明

电话：18664564729

Email：1019274589@qq.com

\*授权委托书附后(如是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则须授权委托书)。

## 2、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承包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担任岗位	备注
1	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 第三方工程检测	基坑支护、边坡支护检测、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检测、钢结构检测	150.68	2022年7月15日	项目负责人(罗军)	
2	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DY01-05街坊 桩基检测工程	平板荷载试验、抗拔试验、低应变检测、钻芯法检测、动力触探试验、标准贯入试验、等 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工作	1540.90	2021年7月22日	项目负责人(罗军)	
3	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 第三方检测工程	桩基础、工程结构、管道内窥、节能绿建、幕墙、室内空气污染物检测等	151.50	2024年1月31日	项目负责人(罗军)	
4	珠光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及基础工程检测	基坑支护工程检测、桩基础工程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天然地基承载力检测、抗浮锚杆检测等	246.94	2023年5月10日	项目负责人(罗军)	
5	深圳鹏城技师学院龙华校区项目 第三方工程检测	基坑支护及桩基检测、主体结构检测	125.22	2023年12月18日	项目负责人(罗军)	

# 1、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测

YJA20220213

副本

工程编号：FJ202006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2]监测检测-71

##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

合同名称：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第三  
方工程检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检测机构）：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 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 项目 第三方工程 检测及报告编制服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检测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测

工程地址：深圳市龙华区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平行检测  其他英泰工业中心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项目基坑支护、边坡支护检测、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检测（混凝土）、钢结构检测以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检测的内容等工作，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工程类别： 房建  市政基础设施  公路  
 水运  水利  绿化  
 人防  房屋修缮  轨道交通  
 其他\_\_\_\_\_

工程性质： 政府投资工程  非政府投资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_\_\_\_\_

施工单位：\_\_\_\_\_

工程投资额：46220.17 万元 工程建安费：38290.42 万元

质 监 站：\_\_\_\_\_

## 第二条 检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检测的检测项目（检测项目名称见附件一填写）包括：

- (1) 基坑支护、边坡支护检测
- (2) 基础工程检测
- (3) 主体结构检测（混凝土）
- (4) 钢结构检测

具体的检测项目、数量等见附件二。

## 第三条 检测标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填写）

双方约定的检测标准：

- (1)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7-2011）
- (2) 《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20）
- (3) 《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J106-2014）
- (4)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
- (5)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4-2015）
- (6) 《建筑工程检测试验技术管理规范》（JGJ 190-2010）
- (7) 《建筑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 50344-2019）
- (8)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9) 《建筑钢结构焊接技术规程》（JGJ 81-2002）
- (10) 《钢结构防腐涂装技术规程》（CECS 343：2013）
- (11) 《钢结构防火涂料应用技术规程》（CECS 24-90）

(12) 工程设计图纸、国家及省市其他有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 4.1 收费标准（与预算书一致）

本合同采用：

(1) 深圳市物价局发布的《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介服务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深价管函〔2008〕13号）；

(2) 《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

##### 4.2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150.68万元（），检测费用构成（含项目及单价）详见附件二。

##### 4.3 合同结算价

4.3.1 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检测项目和数量，并经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及监理单位确认后报甲方审核。单价按照合同单价进行计取，若未明确合同单价，则根据预算单价对应中标下浮率下浮后予以计取；清单中没有的子项，按上述收费标准价格对比后取最低价，然后再按照中标下浮率对该单价进行下浮调整，核定检测费用。

（建议自行采购类勾选）实际结算价低于合同暂定价的，则按实结算；检测费按检测合同暂定价作为上限合同价，若实际检测费超过合同暂定价，则按合同暂定价进行包干。当实际检测量将要或已经超出预计检测量（见附件二）时，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继续提供检测服务，否则按本合同第十条第（二）、（三）款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建议公开招标类勾选）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量增加，且按合同“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约定计算的费用超过合同暂定价的10%时，甲方和乙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未超过合同暂定价的10%（含本数）则按实结算。因乙方原因增加的工作量不予计费。

件。具体包括协调施工单位低应变检测破桩头及桩头磨平处理、超声检测声测管埋设及  
通管处理、静载试验场地三通一平、堆载平台的场地加固处理、桩头处理，抗拔静载试  
验报价钢筋焊接处理、钻芯法检测场地平整、搭设脚手架等、界面钻芯法检测的界面钻  
芯管的材料及埋设等。

7.7 如遇特殊情况需暂停检测，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7.8 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乙方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8.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本工程检测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建设工程检测资质证书、  
检测机构评估证书及其附表等复印件。

8.2 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及文件后,应仔细阅读,如发现任何不明晰或错  
误,应5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乙方对甲方提供资料的理解的准确性自行负责。

8.3 乙方确保与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以及本工  
程相关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无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8.4 乙方在同一建设工程项目或标段中,不得同时接受建设、施工或者监理单位等  
两方以上的检测委托。

8.5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进行检测,并对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  
准确性负责。

8.6 检测项目属于工程实体检测的,乙方应事先编制检测方案报送甲方。

8.7 乙方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

8.8 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实施的建设工程法定检测项目,乙方应  
使用检测信息系统实施检测,并出具带有防伪标记和校验码的检测报告。

8.9 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乙方应在获得检测结果后4小时内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

8.10 乙方对检测工作中涉及到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

8.11 乙方委派的本项目负责人为: 罗军, 联系电话: 13823235241, 电子邮箱:

13.5.2 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核对意见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重新报送的。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超过经审批的工程概算，超出经审批的工程概算的资金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3.6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3.7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盖章）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金骐智谷大厦 23 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26647127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784803672@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南油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19000051003164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7 月 5 日

## 2、腾讯大铲湾项目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

合同编号：T105-S1-2021121300012

### 合同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  
(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凯谛思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SZ159

2021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

合同协议书

##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6726XG），其注册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中一路腾讯大厦（以下简称为“甲方”）；

承包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X19280276R），其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室（以下简称为“乙方”）；

竞争性评估过程中，双方曾以“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4、DY01-05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DY01-04-03地块支护桩）”命名之文件中的项目名称自动视为已由“腾讯大铲湾项目”改为“腾讯深圳总部项目”；且竞争性评估过程中的承包单位的名称应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双方确认不会因名称的变动而影响竞争性评估过程中的文件的效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下述DY01-04、DY01-05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DY01-04-03地块支护桩）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同意如下：

### 1.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暂定总价形式，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肆拾万零玖仟零陆拾玖元整，小写 RMB：15,409,069.00，包含税率为 6 % 的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伍拾叁万陆仟捌佰伍拾柒元伍角伍分，小写 RMB：14,536,857.55 承担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工作。

其中包含可选服务（DY01-05 街坊支护桩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肆万贰仟零柒拾肆元整，小写 RMB：3,942,074.00，包含税率为 6 % 的增值税。

最终以经甲方审批同意的符合要求的成果资料和检测报告结算。

可选服务（DY01-05 街坊支护桩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建设单位有权决定是否交由承包单位实施。在建设单位发出书面指示将可选服务（DY01-05 街坊支护桩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交由承包单位实施后，承包单位方可实施。若建设单位决定将全部或部分可选服务（DY01-05 街坊支护桩及工程桩（含试桩）检测工程）不交由承包单位实施，则该报价将相应全部或部分扣除，且承包单位无权因此提出任何费用或工期索赔。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深圳市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合同协议书

DY01-04、DY01-05 街坊桩基检测工程（不含 DY01-04-03 地块支护桩）

### 9. 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均须双方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订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乙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盖章：

2021-12-2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资格证书	职称	专业工 龄
1	罗军	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0021830	高级工程师	12
2	杨志振	技术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0000437	教授级高工	28
3	曹文昭	安全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194401537	工程师	5
4	李立坤	质量负责人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高级工程师	31
5	杜巍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高级工程师	12
6	耿培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高级工程师	16
7	梁启亮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高级工程师	13
8	王志彬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工程师	5
9	张睿君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工程师	6
10	危雄风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工程师	9
11	林芳翠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工程师	11
12	冯辉坤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工程师	6
13	吴旭君	技术评估组组长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0010596	教授级高工	31
14	张兴杰	技术评估组组长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0012065	高级工程师	13
15	王胜杰	技术评估组组长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AY201101445	工程师	6
16	郝彬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高级工程师	11
17	杨永友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高级工程师	15
18	叶琳芳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高级工程师	5
19	刘明奇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工程师	5
20	刘天生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工程师	15
21	马海跃	检测技术员	无损检测	工程师	8
22	石方方	检测技术员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检测员上岗证	工程师	5

### 3、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工程

盐	项目编号:2024 -
工	合同编号: 业 合字- 6367
务	流水号: 9864

工程编号: 06617881

合同编号: \_\_\_\_\_

YNA20240075



# 合同

工程名称: 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 检测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乙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本工程通过招标确定由乙方进行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等服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该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

二、工作内容：(1)依据设计图纸，包括但不限于对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检测的内容等工作。本项目第三方检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桩基础、工程结构、管道内窥、节能绿建、幕墙、室内空气污染物检测等。检测项目内容以设计图纸、竣工验收、相关规范及技术要求为准，乙方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检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甲方具有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乙方对此不得提出异议。(2)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及各项验收等后续服务工作（具体范围以施工图纸及检测任务书为准）。

三、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四、工程概况：本项目位于盐田区海山街道，用地面积约 629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2800 平方米。其中，新建建筑面积 23808 平方米(含地上 18868 平方米、地下 4940 平方米)，主要为拆除医院现有附楼 992.17 平方米，新建一栋地上 12 层、地下 2 层的综合楼;改造 1 栋 6 层建筑，建筑面积 8992 平方米，主要为改造优化原疾控中心与妇幼保健院用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拆除及改造工程、医疗专项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电梯工程等。项目总投资：27637 万元。

计划立项：在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计划中列支

### 五、检测依据

- 1、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15-60-2019);
- 2、深圳市工程建设标准《边坡工程技术标准》(SJG85-2020);

- 3、《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
- 4、深圳市技术规范《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09-2020)等相关规范;
- 5、粤建检协[2015]8号-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
- 6、《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工程质量检测委托及计价指引(2021)》
- 7、《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发布深圳市排水管网内窥检测定额(试行)的通知》(深水务[2014]111号);

8、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关于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工作服务费用(试行)的公告》。

- 9、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各专项图纸(招标图)
- 10、盐田区妇幼保健院综合楼建设工程基坑支护终版图纸(2023年10月版):
- 11、工程其它施工图设计。

#### 六、检测内容和要求

详见甲方认可的检测方案。

#### 七、合同价款

1、检测费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151.5005万元 (大写：壹佰伍拾壹万伍仟零伍元整)，  
相对招标控制价下浮率为 3%。

本合同的投标上限价为 877104 万元，如检测费用的最终结算价在 277104 万元以内则按实结算，如超过 277104 万元，则按 77104 万元包干结算 (合同另有约定情况除外)。

2、因检测方案重大调整或变更造成实际造价超投标报价上限价的，经甲方认可，并按《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流程进行变更，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后，合同结算造价及结算办法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3、工程量按实结算，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及甲方现场工程师确认数量为准。检测费结算价款需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咨询单位审核后报区财政评审部门评审，最终造价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财政投资评审结果为准。

(1) 免费为现场检测提供方便, 如临时工作室 (保管设备用)、电和照明。  
(2) 指定具体工作人员交付有关技术资料 and 接收检测报告, 并负责协调检测现场的相关事宜。

(3) 及时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4) 乙方检测人员在现场检测时, 甲方应安排专业人员配合乙方的检测工作。  
(5) 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检测费。

## 2、乙方责任:

(1) 提供现场检测和室内试验所需的仪器设备及人员; 并做好现场检测时的安全措施, 若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安全事故, 责任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支付上述事故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并有权在应支付的检测款中直接扣除。

(2) 按合同上述的检测依据进行现场数据采集和计算分析。

(3) 指定以下人员接收有关技术资料、现场检测协调和交付检测成果。

①姓名 (职务): 罗军 (项目负责人), 电话: 13823235241。

(4) 完成检测工作后 3 日内提交有效检测成果 (报告) 一式八份, 并对成果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负责。

(5)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成果的真实有效, 否则所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 九、违约责任与奖惩

### (一) 甲方违约

1、在合同履行期间, 非因乙方的过错, 甲方要求中止或解除合同, 如果乙方尚未开始工作, 甲方应补偿乙方实际发生的费用。如已开始工作且实际工作量价款少于已付的合同款, 乙方应当退还差额部分, 如实际已完成工作量价款大于已付的合同款时, 不足部分甲方补齐。

### (二) 乙方违约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纠正, 乙方收到甲方纠正通知后五日内无正当理由不予纠正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

### 十三、付款方法

1、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暂定价的 20% 为预付款。  
2、进度款按照乙方完成检测工作进展情况计量支付。在乙方按要求提交合格检测报告后 30 天内，甲方按乙方已完成检测工作量的 80% 支付进度款。合同累计已付款达到合同总价的 80% 时暂停支付进度款。

3、乙方完成所有检测工作，提交完整检测报告等结算资料，经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和政府财政审计部门完成评审后，30 天内一次性支付剩余款项。

4、乙方必须保证提供的收款账户资料准确无误，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与当次付款金额相同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请款资料。

### 十四、附则

1、本合同正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3、检测任务完成、完成结算评审、结清款项后，合同自动失效。

### 十五、合同附件

合同清单及投标单价。

甲方：(盖章)

负责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或其授权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名称：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深圳建行南油支行

账号：44201519000051003164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1 月 31 日

## 4、珠光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及基础工程检测

YJA20230145

珠光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及基础工程检测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ZGXMEQ-GC-2023-011

# 珠光项目二期 基坑支护及基础工程检测

## 服 务 合 同

工程名称： 珠光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及基础工程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村

发 包 方： 深圳市宝祥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3 年 月 日

# 珠光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及基础工程检测 服务合同

发包方：深圳市宝祥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乔宇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鼎新大厦西座13楼

承包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常正非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诚实信用的原则的基础上，现就乙方承担珠光项目二期基坑支护及基础检测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相关工作，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依约履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珠光项目二期

1.2 工程名称：基坑支护及基础工程检测服务

1.3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珠光村

1.4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建设用地面积33489.80平方米，分为北地块（03-01地块）和南地块（03-02地块），中间间隔珠光三路，总建筑面积220987.95平方米。

## 第二条 检测工作内容

乙方负责完成整个项目内的桩基工程和基坑支护工程的检测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2.1 基坑支护工程检测、桩基础工程检测、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天然地基承载力检测、抗浮锚杆检测等并出具对应的检测报告，检测所需的相关措施已一并综合考虑，不再另行支付费用。具体检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2.2 工程量清单和洽谈记录中明确的由乙方施工的其他施工内容。

2.3 工程量按施工图、现场实际情况和甲方的相关要求进行检测，甲方保留调整发承包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4 特别提醒：本项目分为南、北两个地块，分别办理两个施工许可证，所有资料均应符合验收要求及档案馆的存档标准要求，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中。

### 第三条 工期及质量标准

#### 3.1 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5月20日；具体以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书确定的日期为准；若甲方无另行开工通知的，乙方应按照前述约定日期开工。

完工日期：2024年1月20日。

注：以上工期以实际需求为准，根据项目施工实际进展情况进行调整，应满足施工要求。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等，已充分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遇到的停电及停电、法定节假日等因素，除不可抗力及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外，工期不作调整。

3.2 质量要求：以现行最高标准、最新规范为准，须达到上述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质量标准的，乙方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3 检测工程执行标准：本项目检测工作按《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2-2018、《大直径灌注桩静载试验标准》(SJG 87-2021)、《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7-2011、《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9、《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 94-2008、《建筑桩基检测技术规范》JGJ 106-2014、《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岩土锚杆(索)技术规程》(CECS 22: 2005)、《复合地基技术规范》(GB/T 50783-2012)、《深圳市建筑桩基检测规程》SJG 09-2020 及其他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有关桩基础工程的管理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执行，如上述相关规范及标准更新或修订的，乙方应按更新或修改的版本执行，且不另行增加费用。

### 第四条 工程承包方式

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措施、包管理费、包保险、包检测方案、包成果文件满足政府部门要求、包税金、包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另有约定的除外)、包施工期间政策调整风险、包其他可预见和不可预见因素等一切费用等。

###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计价方式

5.1 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贰佰肆拾陆万玖仟叁佰玖拾贰元整，(即¥2,469,392.00)

元)。

其中, 不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贰佰叁拾贰万玖仟陆佰壹拾伍元零玖分 (即¥ 2,329,615.09 元);

增值税税率为 6%, 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壹拾叁万玖仟柒佰柒拾陆元玖角壹分 (即¥ 139,776.91 元)。

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 若在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到国家的税率调整, 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具体调整方法为: 调整后含税总价=已开票含税总价+未开票不含税总价\*(1+新增值税税率)。工程量及价格详见附件三《基坑支护及基础工程检测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5.2 计价方式: 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合同清单中的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具体以实际结算为准), 结算时合同单价不予调整, 乙方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减而要求调整全费用综合单价。结算时工程量以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及合同清单的全费用综合单价据实结算。

本工程全费用综合单价为乙方详细了解了本工程的有关图纸、技术要求、规范、合同条款、现场条件以及检测内容、检测要求、检测质量验收标准和工期等要求后, 完成本工程检测所需的全部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出具检测报告费(成果文件)、检测方案(须经工程所在地质监部门同意)、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其它费用、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一切费用。

5.3 本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计取依据为: 在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2005年)、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基础上进行下浮。如果后期涉及合同清单中未列项目按上述计取依据中收费标准的 70%计取。

5.4 桩基工程和基坑支护检测所需的现场配合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平整场地、用水用电、超声波管埋设、桩头检测部位的清理和打磨、桩基抽芯孔封堵等)由其施工单位承担。如果检测过程中出现桩质量不确定, 需要进行二次检测的, 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由其施工单位承担。

## 第六条 工程款支付

6.1 本工程无预付款。

6.2 乙方完成该项目的全部检测工作内容, 经甲方、监理确认后, 乙方按甲方要求书面申报进度款, 甲方在审核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80%。

9.4乙方不得高估冒算，如乙方结算的送审价高出最终审定价5%，除按照上述约定承担咨询费用外，乙方还需按以下方式承担诚信罚金：罚金=[乙方结算送审造价-（结算最终审定价\*105%）]×10%，在结算款项中以违约诚信罚金形式扣除。

9.5 乙方逾期不提交结算资料（含提交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被甲方拒绝接收的）且经甲方催告后仍不提交的，甲方有权单方作出结算核定并通知乙方即生效，乙方对此无异议。

## 第十条 双方权利义务

### 10.1 甲方权利义务

10.1.1甲方委派驻现场代表姓名：周创华。

10.1.2甲方应负责向乙方提供有关工程要求、图纸等资料。

10.1.3及时办理竣工验收、结算和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

10.1.4有权监督乙方办理生产工人意外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0.1.5有权指令乙方暂停施工、停止施工、恢复施工、退场、恢复场地。

10.1.6乙方延迟履行时，甲方发出的工作指令（涉及完成日期）不视为对合同工期的变更，不免除乙方延迟的责任。

10.1.7本合同项下甲方对权利行使的延迟不代表甲方放弃，部分行使不代表对其它部分的放弃。

### 10.2 乙方权利义务

10.2.1乙方委派驻施工现场履行合同的代表姓名：罗军，职务：项目经理。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须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待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更换。

10.2.2乙方须执行本合同或国家、地方当局要求执行之试验和缴交有关的费用（相关费用已包含于合同单价中）。试验须由甲方批准的独立测试机构执行。

10.2.3乙方确认已充分考虑、视察及了解了施工现场之状况，充分理解本合同之约定，并且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了上述因素的影响。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就上述因素而提出的任何索赔将不会被接受。

10.2.4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工期要求，提前向甲方提供现场施工有关技术交底资料。

10.2.5未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内任何权利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10.2.6乙方须提供检测方案供甲方审核，经甲方审定后方可实施检测。检测方案的调整不构成调整合同单价的理由。

10.2.7乙方须保证按国家有关规范、产品的施工规范、甲方所要求的质量标准、甲方审定的深化设计图纸及检测方案进行施工。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有与本合同正文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正文的内容为准。

(合同正文结束)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5、深圳鹏城技师学院龙华校区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测

工程编号：FJ202207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3]检测-117

###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鹏城技师学院龙华校区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鹏城技师学院龙华校区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测

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2023 年 月

#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检测机构）：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深圳鹏城技师学院龙华校区项目 第三方工程 检测及报告编制服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检测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鹏城技师学院龙华校区项目第三方工程检测

工程地址：深圳市龙华区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平行检测  其他\_\_\_\_\_

工程类别： 房建  市政基础设施  公路

水运  水利  绿化

民防  房屋修缮  轨道交通

其他\_\_\_\_\_

工程性质： 政府投资工程  非政府投资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设计单位：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

施工单位：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投资额：68157.84 万元 工程建安费：57934.164 万元（暂按总投资 85%计算）

质 监 站：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 第二条 检测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检测的检测项目（检测项目名称按附件一填写）包括：

- (1) 基坑支护及桩基检测
- (2) 主体结构检测
- (3) \_\_\_\_\_
- (4) \_\_\_\_\_
- (5) \_\_\_\_\_

具体的检测项目、数量等见附件二。

### 第三条 检测标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填写）

双方约定的检测标准：

- (1)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
- (3) 《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09-2020)
- (4)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15-60-2019)
- (5) 《边坡工程技术标准》(SJG85-2020)
- (6)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7) 《混凝土结构现场检测技术标准》(GB/T50784-2013)
- (8) 工程设计图纸、国家及省市其他有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 4.1 收费标准（与预算书一致）

本合同采用：

- (1)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粤建检协[2015] 8号)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
- (2) 市场询价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 (5) \_\_\_\_\_

#### 4.2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1,252,285.00 元（大写：壹佰贰拾伍万贰仟贰佰捌拾伍元

整）（中标下浮率为       %），检测费用构成（含项目及单价）详见附件二。

#### 4.3 合同结算价

4.3.1 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检测项目和数量，并经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及监理单位确认后报甲方审核。单价按照合同单价进行计取，若未明确合同单价，则根据预算单价对应中标下浮率下浮后予以计取；清单中没有的子项，按上述收费标准价格对比后取最低价，然后再按照中标下浮率对该单价进行下浮调整，核定检测费用。因乙方原因增加的工作量不予计费，最终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经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中的相应费用。

最终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格 / 元。当实际检测量将要或已经超出预计检测量（见附件二）时，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继续提供检测服务，否则按本合同第十条第（二）、（三）款追究乙方违约责任。（适用于自行采购类）

4.3.2 检测费用由基本费用（占 85%）和绩效费用（占 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绩效酬金计算中的履约评价等级的支付比例按下表计算：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 分以上（含 80 分）	全额绩效费
60 分以上（含 60 分），80 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 分以下	0

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不含 60 分），实际绩效费用为零；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最终履约不合格，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 3 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工程投标。

4.3.3 合同结算价=基本费用+实际绩效费用-违约金。

#### 4.4 最终支付价

最终结算价格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甲方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

8.7 乙方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

8.8 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实施的建设工程法定检测项目，乙方应使用检测信息系统实施检测，并出具带有防伪标记和校验码的检测报告。

8.9 检测结果不合格的，乙方应在获得检测结果后 4 小时内通知甲方及监理单位。

8.10 乙方对检测工作中涉及到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

8.11 乙方委派的本项目负责人为：罗军，联系电话：13823235241，电子邮箱：1382323524@163.com，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岭路1号金骐智谷大厦23层。

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推进项目具体工作以及后续服务配合，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不得更换，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暂定价的 20% 支付违约金。

8.12 乙方必须按龙华区工务署工程档案管理办法（不定期更新）规定整理、上传、移交相关文件，取得工务署档案移交凭证后方可办理工程结算支付。

#### 第九条 对检测结论异议的处理

甲方对检测结论有异议的，可由双方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复检结论与原检测结论相同，由甲方支付复检费用；反之，则由乙方承担复检费用。复检结果由提出复检方报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因甲方未履行合同义务而造成乙方无法按时保质完成检测业务的，甲方应当承担自身相应经济损失，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完成检测业务的时限由双方另行约定。

10.2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进场开展检测工作的，每延迟一天，扣减本合同暂定价的 0.1 % 作为违约金。

10.3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检测报告，每逾期一天，扣减本合同暂定价的 0.1 % 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 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0.4 检测报告信息错误、未按照约定检测依据进行检测或者检测结论判断错误的，

发布的最新版本为准。

13.5 在以下情况下，甲方可启动强制结算机制，将其单方编制的结算文件送审计或审核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13.5.1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不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报送的；

13.5.2 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核对意见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重新报送的。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超过经审批的工程概算，超出经审批的工程概算的资金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3.6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13.7 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p>甲方：<u>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u>（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12440300057855738</u> 地 址：<u>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u> 邮政编码：<u>518000</u> 法定代表人：<u>熊斌</u> 委托代理人：<u>∕</u>  电 话：<u>0755-23336973</u> 传 真：<u>∕</u> 电子信箱：<u>∕</u> 开户银行：<u>∕</u></p>	 <p>乙方：<u>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u>（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440300X19280276R</u> 地 址：<u>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塘岭路 1 号金骐智谷大厦 23 层</u> 邮政编码：<u>518000</u> 法定代表人：<u>常正非</u>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u>13509669919</u> 委托代理人：<u>李任</u>  电 话：<u>0755-26647127</u> 传 真：<u>0755-26647127</u> 电子信箱：<u>784803672@qq.com</u></p>
--	--

### 3、其他

#### 3.1、近三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投标人审计报告

##### (1)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HAK2P5AB



## 目 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42





Grant Thornton  
致同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4）第 110C009336 号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院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一）	1,057,894.68	3,295,384.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17,368,318.94	15,307,134.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533,627.92	502,032.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七（四）	26,591,507.73	51,422,685.12
其他应收款	七（五）	4,837,111.03	5,505,987.26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六）	501,284.46	21,748.96
<b>流动资产合计</b>		<b>50,889,744.76</b>	<b>76,054,972.81</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七）	967,000.00	967,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八）	13,568,762.11	15,111,569.6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2,836,614.61	26,883,445.61
累计折旧		9,267,852.50	11,771,875.9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九）	9,091,113.06	10,821,211.00
无形资产	七（十）	3,633,732.86	4,731,118.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一）	4,374,325.18	4,605,297.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一）	2,040,125.69	2,006,708.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3,675,058.90</b>	<b>38,242,905.13</b>
<b>资产总计</b>		<b>84,564,803.66</b>	<b>114,297,877.94</b>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治建筑研究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U+(3)	3,529,990.11	5,605,573.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U+(18)	10,978,111.41	12,702,053.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U+(10)	2,443,408.88	687,819.87
其中: 应付工资		1,610,000.00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U+(6)	544,608.84	594,897.48
其中: 应交税金		526,458.46	583,475.31
其他应付款	U+(1)	5,476,952.78	3,156,035.29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U+(8)	2,196,639.64	1,480,032.98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5,169,711.66</b>	<b>24,226,413.06</b>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U+(8)	7,519,746.63	9,489,447.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U+(1)	2,820,245.97	15,960,68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U+(1)	1,363,666.96	1,623,181.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1,703,659.56</b>	<b>27,073,311.00</b>
<b>负债合计</b>		<b>36,873,371.22</b>	<b>51,299,724.06</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U+(1)	16,000,000.00	17,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6,000,000.00	17,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6,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U+(2)	408,650.33	408,650.3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U+(3)	8,863,294.65	7,657,298.42
其中: 法定公积金		8,863,294.65	7,657,298.42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U+(4)	22,419,487.46	37,932,205.1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7,691,432.44</b>	<b>62,998,153.8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84,564,803.66</b>	<b>114,297,877.94</b>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124,525,387.34</b>	<b>116,980,642.48</b>
其中：营业收入	七(二十五)	124,525,387.34	116,980,642.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114,741,211.66</b>	<b>101,228,885.48</b>
其中：营业成本	七(二十五)	88,636,917.78	70,206,689.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4,282.44	288,122.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二十六)	12,663,202.27	18,641,924.57
研发费用	七(二十七)	12,662,191.24	12,108,449.48
财务费用	七(二十八)	304,617.93	-16,300.05
其中：利息费用		406,735.69	148,269.92
利息收入		130,937.65	204,470.3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二十九)	218,094.03	46,867.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	442,545.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一)	-1,475,875.64	-1,099,040.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二)	4,072.96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973,012.09</b>	<b>14,699,583.77</b>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三)	1,007,149.75	970,363.55
其中：政府补助	七(三十四)	970,000.00	667,170.50
减：营业外支出			50,030.46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980,161.84</b>	<b>15,619,916.86</b>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五)	-292,931.84	-187,096.62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0,273,093.68</b>	<b>15,807,013.48</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0,273,093.68	15,807,013.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0,273,093.68</b>	<b>15,807,013.48</b>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279,596.28	100,551,812.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18,725.03	11,547,785.5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0,698,321.31</b>	<b>112,099,597.8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237,861.17	60,360,264.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47,120.03	37,824,646.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67,848.32	1,846,871.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18,486.35	14,312,374.5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8,771,315.87</b>	<b>114,344,157.1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27,005.44</b>	<b>-2,244,559.2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397,630.50	48,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5,398,230.50</b>	<b>48,000,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08,651.10	8,279,60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50,000.00	51,3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7,858,651.10</b>	<b>59,579,603.3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539,579.40</b>	<b>-11,579,603.3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43,597.54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143,597.54</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79,815.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8,701.59	631,960.5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708,516.71</b>	<b>631,960.5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70,816.71</b>	<b>14,511,636.9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241,931.87</b>	<b>687,474.3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1,326.26	893,851.8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39,394.39</b>	<b>1,581,326.26</b>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12-31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行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7,657,296.42		37,932,205.13	62,998,15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7,657,296.42		37,932,205.13	62,998,15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15,206,721.44	-15,206,721.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000.00										10,273,052.68	-1,000,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				408,650.33				8,863,296.42		22,419,487.46	47,691,432.44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

企业负责人：何晓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12-31

编制单位：中远海运重工(深圳)有限公司



项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上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23,705,683.00	47,191,14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23,705,683.00	47,191,14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发行权益工具取得的其他权益工具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其他综合收益												
1.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综合收益												
(三)专项储备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计提减值准备转回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37,932,205.13	62,398,153.88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工商局批准，由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出资，于 1989 年 4 月 19 日依法设立，注册资本：17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检测”）收购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后中冶检测持股 100%，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 万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X19280276R，法定代表人为常正非，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信息系统集成、信息咨询、自有物业租赁。（以上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固体废弃物检测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工程测量与监测、岩土工程检验检测及评估、建筑结构工程检验检测及评估、装饰装修工程检验检测及评估、建筑幕墙工程检验检测及评估、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检验检测、建设工程材料与构配件检验检测、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及评估，及上述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劳务派遣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方为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五)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四(十五)。

##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③《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下的合同资产；④租赁应收款；⑤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 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信用风险特征显著不同且可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按单项金融工具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涉诉、财务状况恶化的票据或款项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2：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4)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5)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六)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普通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3-5	2.38-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3-5	6.79-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九)。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大修理费用，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七) 使用权资产

#####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四(九)。

#### (八)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专利权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计算机软件	3-5年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20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九)。

#### (九)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 职工薪酬

#####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十一) 收入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四(五)、(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 (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十四) 租赁

#####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4万元的租赁。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1)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2)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十五)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 会计政策变更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7,457.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3,666.96
盈余公积	7,155.05
未分配利润	64,395.44

续:

利润表项目 (2023年度)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71,550.49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和2022年度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286.40	1,645,422.14	2,006,70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623,181.65	1,623,181.65
盈余公积	7,655,074.37	2,224.05	7,657,298.42
未分配利润	37,912,188.69	20,016.44	37,932,205.13

续:

利润表项目 (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164,856.13	-22,240.49	-187,096.62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1月1日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相关事项。

(三)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无相关事项。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 2022 年取得深圳市认定机构办公室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2415), 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 2023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39,394.39	1,581,326.26
其他货币资金	718,500.29	1,714,057.90
<b>合计</b>	<b><u>1,057,894.68</u></b>	<b><u>3,295,384.16</u></b>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718,500.29	1,714,057.90

### (二) 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768,389.58	468,489.34	10,890,354.21	435,614.17
1至2年	3,532,500.85	565,200.13	1,727,774.96	425,159.99
2至3年	1,073,555.39	416,263.51	4,930,249.72	1,380,469.92
3至4年	4,443,320.18	1,999,494.08	--	--
<b>合计</b>	<b><u>20,817,766.00</u></b>	<b><u>3,449,447.06</u></b>	<b><u>17,548,378.89</u></b>	<b><u>2,241,244.08</u></b>

####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400.00	1.32	192,780.00	70.00	82,62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42,366.00	98.68	3,256,667.06	15.85	17,285,698.94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0,486,209.90	98.41	3,256,667.06	15.85	17,229,542.84
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56,156.10	0.27	--	--	56,156.10
<b>合计</b>	<b><u>20,817,766.00</u></b>	<b><u>100.00</u></b>	<b><u>3,449,447.06</u></b>	<b><u>=</u></b>	<b><u>17,368,318.94</u></b>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5,400.00	1.57	192,780.00	70.00	82,62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72,978.89	98.43	2,048,464.08	11.86	15,224,514.81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7,272,978.89	98.43	2,048,464.08	11.86	15,224,514.81
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b>合计</b>	<b>17,548,378.89</b>	<b>100.00</b>	<b>2,241,244.08</b>	<b>12.77</b>	<b>15,307,134.81</b>

3.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深圳市三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400.00	192,780.00	70.00	已发生信用损失

4.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坏账准备	期初数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712,233.48	57.17	468,489.34	10,890,354.21	63.05	435,614.17
1至2年	3,532,500.85	17.24	565,200.13	1,452,374.96	8.41	232,379.99
2至3年	798,155.39	3.90	223,483.51	4,930,249.72	28.54	1,380,469.92
3至4年	4,443,320.18	21.69	1,999,494.08	--	--	--
<b>合计</b>	<b>20,486,209.90</b>	<b>100.00</b>	<b>3,256,667.06</b>	<b>17,272,978.89</b>	<b>100.00</b>	<b>2,048,464.08</b>

(2)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坏账准备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56,156.10	--	--	--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257,510.07	6.04	50,300.40
中铁五局集团机械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72,895.00	4.19	139,663.20
深圳柔宇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752,837.35	3.62	338,776.81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655,200.00	3.15	26,208.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614,328.00	2.95	24,573.12
<b>合计</b>	<b>4,152,770.42</b>	<b>19.95</b>	<b>579,521.53</b>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33,627.92	--	--	502,032.50	100.00	--

(四)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于财务共享中心的款项	26,591,507.73	51,422,685.12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4,837,111.03	5,505,987.26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41,700.00	32,570.00	4,424,940.49	42,494.05
1至2年	95,048.92	23,762.23	1,071,362.00	107,136.20
2至3年	794,850.00	341,785.50	--	--
3至4年	--	--	177,016.69	17,701.67
4至5年	12,516.69	8,886.85	--	--
5年以上	4,028,000.00	28,000.00	--	--
<b>合计</b>	<b>5,272,115.61</b>	<b>435,004.58</b>	<b>5,673,319.18</b>	<b>167,331.92</b>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72,115.61	100.00	435,004.58	8.25	4,837,111.03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256,115.61	23.83	435,004.58	34.63	821,111.03
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4,016,000.00	76.17	--	--	4,016,000.00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数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73,319.18	100.00	167,331.92	2.95	5,505,987.26
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673,319.18	29.49	167,331.92	10.00	1,505,987.26
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4,000,000.00	70.51	--	--	4,000,000.00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A、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坏账准备	期初数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25,700.00	25.93	32,570.00	424,940.49	25.40	42,494.05
1至2年	95,048.92	7.56	23,762.23	1,071,362.00	64.03	107,136.20
2至3年	794,850.00	63.28	341,785.50	--	--	--
3至4年				177,016.69	10.57	17,701.67
4至5年	12,516.69	1.00	8,886.85	--	--	--
5年以上	28,000.00	2.23	28,000.00	--	--	--
<b>合计</b>	<b>1,256,115.61</b>	<b>100.00</b>	<b>435,004.58</b>	<b>1,673,319.18</b>	<b>100.00</b>	<b>167,331.92</b>

B、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4,016,000.00	--	--	4,000,000.00	--	--

## (4)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	167,331.92	--	167,331.92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267,672.66	--	267,672.6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	435,004.58	--	435,004.58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金骐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480,250.00	2-3 年	70.51	206,507.50
深圳市华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84,600.00	2-3 年	13.08	122,378.00
华富鹏产业园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押金	72,000.00	1-2 年	5.17	18,000.00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启发泡胶加工厂	押金	71,400.00	1 年以内	2.18	7,140.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7,400.00	1 年以内	1.93	4,740.00
<b>合计</b>		<b>955,650.00</b>		<b>92.87</b>	<b>358,765.50</b>

##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25,688.92	21,748.96
预缴税金	475,595.54	--
<b>合计</b>	<b>501,284.46</b>	<b>21,748.96</b>

## (七)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967,000.00	--	967,000.00	967,000.00	--	967,000.00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3,568,762.11		15,111,569.67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883,445.61	6,959,305.79	11,006,136.79	22,836,614.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62,600.00	--	10,862,600.00	--
机器设备	11,368,934.12	6,934,192.88	--	18,303,127.00
运输工具	1,254,520.88	--	126,451.32	1,128,069.56
其他	3,397,390.61	25,112.91	17,085.47	3,405,418.0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771,875.94	1,869,957.57	4,373,981.01	9,267,852.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01,750.48	129,720.78	4,331,471.26	--
机器设备	4,198,679.49	1,487,693.54	--	5,686,373.03
运输工具	480,480.92	131,480.04	26,278.56	585,682.40
其他	2,890,965.05	121,063.21	16,231.19	2,995,797.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111,569.67			13,568,762.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60,849.52			--
机器设备	7,170,254.63			12,616,753.97
运输工具	774,039.96			542,387.16
其他	506,425.56			409,620.9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111,569.67			13,568,762.1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60,849.52			--
机器设备	7,170,254.63			12,616,753.97
运输工具	774,039.96			542,387.16
其他	506,425.56			409,620.98

(九)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453,171.58	--	--	11,453,171.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453,171.58	--	--	11,453,171.58
二、累计折旧合计	631,960.58	1,730,097.94	--	2,362,058.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31,960.58	1,730,097.94	--	2,362,058.5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821,211.00			9,091,113.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21,211.00			9,091,113.06
四、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821,211.00			9,091,113.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21,211.00			9,091,113.06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039,830.66	169,380.54	--	7,209,211.20
其中：计算机软件	1,076,882.95	169,380.54	--	1,246,263.49
非专利技术	5,962,947.71	--	--	5,962,947.71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308,712.38	1,266,765.96	--	3,575,478.34
其中：计算机软件	917,357.92	74,164.49	--	991,522.41
非专利技术	1,391,354.46	1,192,601.47	--	2,583,955.93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计算机软件	--	--	--	--
非专利技术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31,118.28			3,633,732.86
其中：计算机软件	159,525.03			254,741.08
非专利技术	4,571,593.25			3,378,991.78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的西丽办公楼装修和办公家具	4,605,297.64	1,142,692.63	1,373,665.09	4,374,325.18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0,125.69	13,600,837.91	2,006,708.54	13,378,056.91
资产减值准备	582,667.75	3,884,451.64	361,286.40	2,408,576.00
租赁负债	1,457,457.94	9,716,386.27	1,645,422.14	10,969,480.91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3,666.96	9,091,113.06	1,623,181.65	10,821,211.00
使用权资产	1,363,666.96	9,091,113.06	1,623,181.65	10,821,211.00

## (十三)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204,734.33	4,579,863.72
1至2年	201,045.78	84,210.00
2至3年	84,210.00	--
3年以上	40,000.00	941,500.00
<b>合计</b>	<b>3,529,990.11</b>	<b>5,605,573.72</b>

## (十四)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技服务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0,978,111.41	12,702,053.72

##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7,819.87	37,139,604.72	35,384,015.71	2,443,408.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791,966.45	2,791,966.45	--
三、辞退福利	--	117,053.56	117,053.56	--
<b>合计</b>	<b>687,819.87</b>	<b>40,048,624.73</b>	<b>38,293,035.72</b>	<b>2,443,408.88</b>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5,295,529.74	23,685,529.74	1,61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	2,878,613.40	2,878,613.40	--
三、社会保险费	--	1,002,586.34	1,002,586.34	--
其中：1.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	976,902.80	976,902.80	--
2.工伤保险费	--	25,683.54	25,683.54	--
四、住房公积金	--	977,865.20	977,865.2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7,819.87	885,343.56	739,754.55	833,408.8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六、其他短期薪酬	--	6,099,666.48	6,099,666.48	--
<b>合计</b>	<b>687,819.87</b>	<b>37,139,604.72</b>	<b>35,384,015.71</b>	<b>2,443,408.88</b>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	2,665,179.12	2,665,179.12	--
二、失业保险费	--	36,711.28	36,711.28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90,076.05	90,076.05	--
<b>合计</b>	<b>--</b>	<b>2,791,966.45</b>	<b>2,791,966.45</b>	<b>--</b>

(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260,422.89	2,861,967.21	2,772,851.18	349,538.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91.05	204,301.18	196,349.75	25,342.48
房产税	--	53,226.77	53,226.77	--
个人所得税	305,661.37	1,160,856.35	1,314,940.66	151,577.06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22.17	146,952.72	140,224.51	18,150.38
印花税	--	63,385.03	63,385.03	--
其他税费	--	6,440.05	6,440.05	--
<b>合计</b>	<b>594,897.48</b>	<b>4,497,129.31</b>	<b>4,547,417.95</b>	<b>544,608.84</b>

(十七)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5,476,952.78	3,156,035.29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476,952.78	3,156,035.29

(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96,639.64	1,480,032.98

(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823,652.44	12,483,482.77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07,266.17	1,514,001.86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96,639.64	1,480,032.98
租赁负债净额	7,519,746.63	9,489,447.93

(二十)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5,960,681.42	1,640,956.00	14,781,391.45	2,820,245.97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损益金额	期末余额
多维度、多场景、多专业城市空间数据分类编码、数据接入、建模与应用标准研究	与收益相关	11,020.10	14,222.00	-801,811.52	827,053.62
新型 ICCP-SS 碳纤维复材海水海沙钢筋混凝土建筑结构关键技术研究	与收益相关	627,931.79	--	1,248.54	626,683.25
超高层建筑智能监测预警和智慧运维集成平台研发及示范应用	与收益相关	435,000.00	217,500.00	48,991.68	603,508.32
基于天空地一体化的超高层建筑运行安全监测预警关键技术与装备研发	与收益相关	--	459,800.00	13,939.97	445,860.03
地震、施工扰动地下空间结构损伤演化与韧性评价	与收益相关	--	300,000.00	150,220.39	149,779.61
全螺栓装配式钢筋混凝土组合结构体系抗震性能和设计方法研究	与收益相关	--	980,934.00	900,125.56	80,808.44
降雨条件下层状加筋土挡墙工作机理与设计方法研究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	21,033.79	78,966.21
跨海集群设施服役状态评估及智能维保技术与装备	与收益相关	--	--	-7,586.49	7,586.49
港珠澳大桥智能化运维技术集成应用项目管理局配套经费	与收益相关	22,609.42	-331,500.00	-308,890.58	--
安全壳与堆坑混凝土老化效应评价与预测模型研究	与收益相关	170,639.82	--	170,639.82	--
沿海大型钢结构服役状态智能诊断系统研发	与收益相关	750,000.00	--	750,000.00	--
海洋环境新型混凝土结构关键技术应用研究一	与收益相关	6,590,365.72	--	6,590,365.72	--
海洋环境新型混凝土结构关键技术应用研究二	与收益相关	286,215.88	--	286,215.88	--
海洋环境新型混凝土结构关键技术应用研究三	与收益相关	1,578,177.65	--	1,578,177.65	--
海洋环境新型混凝土结构关键技术应用研究四	与收益相关	4,888,721.04	--	4,888,721.04	--
基于无人机搭载多传感设备的建筑与基础设施智能检测技术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	200,000.00	--
全螺栓装配式钢筋混凝土组合结构体系抗震性能和设计方法研究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	300,000.00	--
<b>合计</b>		<b>15,960,681.42</b>	<b>1,640,956.00</b>	<b>14,781,391.45</b>	<b>2,820,245.97</b>

(二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00.00	--	17,000,000.00	--	--
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	--	16,000,000.00	--	16,000,000.00	1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	408,650.33	--	408,650.33
其他资本公积	408,650.33	--	408,650.33	--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657,298.42	1,205,996.23	--	8,863,294.65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37,932,205.13	23,705,893.00
本期增加额	10,273,093.68	15,807,013.4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0,273,093.68	15,807,013.48
本期减少额	25,785,811.35	1,580,701.35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205,996.23	1,580,701.35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18,579,815.12	--
其他减少	6,000,000.00	--
本期期末余额	22,419,487.46	37,932,205.13

(二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工程承包	124,525,387.34	88,636,917.78	116,980,642.48	70,206,689.18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04,470.51	8,997,892.50
租赁费	1,832,256.11	4,599,685.40
车辆使用费	737,248.27	332,296.92
物业费	602,765.28	876,178.30
办公费	403,434.78	598,667.00
业务招待费	320,789.93	326,556.90
信息技术费	290,528.15	43,844.30
中介机构费	236,286.20	227,390.10
广告宣传费	212,182.73	--
无形资产摊销	--	1,296,564.54
其他	923,240.31	1,342,848.61
<b>合计</b>	<b><u>12,663,202.27</u></b>	<b><u>18,641,924.57</u></b>

(二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71,920.93	9,073,385.70
直接投入费用	7,725,810.96	7,560,699.08
折旧费	270,262.65	--
装备调试费与实验费	99,056.60	154,467.93
政府补助抵减项	-6,066,791.45	-4,680,103.23
其他费用	430,631.88	--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1,631,299.67	--
<b>合计</b>	<b><u>12,662,191.24</u></b>	<b><u>12,108,449.48</u></b>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130,937.65	204,470.30
手续费	28,819.89	39,900.33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06,735.69	148,269.92
<b>合计</b>	<b><u>304,617.93</u></b>	<b><u>-16,300.05</u></b>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218,094.03	46,867.63

(三十)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2,545.06	--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	-1,208,202.98	-931,708.94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	-267,672.66	-167,331.92
<b>合计</b>	<b>-1,475,875.64</b>	<b>-1,099,040.86</b>

(三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	4,072.96	--	4,072.96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970,000.00	667,170.50	970,000.00
其他利得	37,149.75	303,193.05	37,149.75
<b>合计</b>	<b>1,007,149.75</b>	<b>970,363.55</b>	<b>1,007,149.75</b>

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研补贴	--	667,170.50
其他	970,000.00	--
<b>合计</b>	<b>970,000.00</b>	<b>667,170.50</b>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18,675.13	--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	31,355.33	--
<b>合计</b>	<b>=</b>	<b>50,030.46</b>	<b>=</b>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调整	-292,931.84	-187,096.62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980,161.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97,024.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9,372.56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899,328.68
<u>所得税费用合计</u>	<u>-292,931.84</u>

###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

#### 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73,093.68	15,807,013.48
加: 资产减值损失	--	--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1,475,875.64	1,099,040.86
固定资产折旧	1,869,957.57	1,408,793.8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30,097.94	631,960.58
无形资产摊销	1,266,765.96	1,296,564.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3,665.09	1,276,31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72.96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8,675.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5,555.58	148,269.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2,545.06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17.15	-164,856.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	--	--
合同负债的增加(减少)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07,274.07	7,591,436.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29,687.31	-31,357,774.99
其他	-995,557.6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005.44	-2,244,559.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1,326.26	1,581,326.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81,326.26	893,851.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1,931.87	687,474.38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9,394.39	1,581,326.26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9,394.39	1,581,326.26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394.39	1,581,326.26

#### (三十七) 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8,500.29	保函保证金

###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 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 城路 33 号 55 号楼 307 房间	检测服务， 认证服务	150,000,0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间接控制方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工业建筑》杂志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五矿盛世广业（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及往来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849,056.60	0.68	--	--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53,183.02	0.28	--	--
五矿盛世广业（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647,075.47	0.52	--	--
《工业建筑》杂志社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市场价格	284,915.09	0.32	--	--
中冶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市场价格	571,509.43	0.64	--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6,156.10	--	--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6,591,507.73	--	51,422,685.12	--
其他应收款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4,000,000.00	--	4,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	--	--	--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上述财务报表，已经由本公司管理层批准报出。



单位名称：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负责人

签名： [Signature]

日期： 2024年3月15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Signature]

日期： 2024年3月15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Signature]

日期： 2024年3月15日

(2)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RBGU3RB9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3）第 110C008051 号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院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3,295,384.16	3,281,085.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15,307,134.81	11,409,763.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502,032.50	778,255.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七(四)	33,422,685.12	33,134,425.65
其他应收款	七(五)	5,505,987.26	2,105,872.07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六)	21,748.96	401,841.32
流动资产合计		58,054,972.81	51,111,244.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七)	967,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八)	15,111,569.67	12,920,518.5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6,883,445.61	23,532,068.10
累计折旧		11,771,875.94	10,611,549.5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九)	10,821,211.00	
无形资产	七(十)	4,731,118.28	5,949,452.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一)	4,605,297.64	1,626,29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二)	361,286.40	196,43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97,482.99	20,692,697.62
资产总计		94,652,455.80	71,803,941.75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6,980,642.48	117,227,069.92
其中：营业收入	七(二十五)	116,980,642.48	117,227,069.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1,228,885.48	106,628,733.90
其中：营业成本	七(二十五)	70,206,689.18	75,582,436.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8,122.30	461,219.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二十六)	18,641,924.57	10,444,772.80
研发费用	七(二十七)	12,108,449.48	20,713,011.19
财务费用	七(二十八)	-16,300.05	-572,705.88
其中：利息费用		148,269.92	
利息收入		204,470.30	595,045.1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七(二十九)	46,867.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	-1,099,040.86	-542,737.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99,583.77	10,055,598.30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一)	970,363.55	77,968.40
其中：政府补助		667,170.50	75,968.21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二)	50,030.46	121,938.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19,916.86	10,011,628.22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三)	-164,856.13	-81,410.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4,772.99	10,093,038.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5,784,772.99	10,093,038.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84,772.99	10,093,038.88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研究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三)	605,573.72	972,222.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四)	702,053.72	3,356,595.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五)	687,819.87	451,674.29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十六)	594,897.48	795,642.30
其中: 应交税金		583,475.31	773,533.05
其他应付款	七(十七)	3,156,035.29	1,707,381.28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十八)	480,032.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26,413.06	6,283,516.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十九)	9,489,447.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二十)	15,960,681.42	18,329,28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50,129.35	18,329,284.65
负债合计		31,676,542.41	24,612,801.3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二十一)	17,000,000.00	17,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7,000,000.00	17,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二)	408,650.33	408,650.3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三)	7,655,074.37	6,076,597.07
其中: 法定公积金		7,655,074.37	6,076,597.0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四)	37,912,188.69	23,705,893.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75,913.39	47,191,14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652,455.80	71,803,941.75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551,812.39	97,929,316.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47,785.50	22,173,20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99,597.89	120,102,517.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360,264.50	66,325,547.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824,646.20	33,118,100.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6,871.91	3,267,511.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2,374.52	15,278,22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44,157.13	117,989,38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三十四)	-2,244,559.24	2,113,132.7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79,603.33	579,87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79,603.33	579,87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9,603.33	-579,871.2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43,597.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43,597.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1,960.59	1,379,564.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960.59	1,379,56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921.18	2,759,12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1,636.95	-1,379,564.8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851.88	740,155.1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581,326.26</b>	<b>893,851.88</b>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治建盛(中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一、上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6,076,597.07			23,705,893.00	47,191,14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6,076,597.07			23,705,893.00	47,191,14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8,477.30			14,206,295.89	15,784,77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8,477.30			15,784,772.99	15,784,772.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7,655,074.37			37,912,188.89	62,975,913.39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中治建基(鄂州)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5,067,293.18	14,622,158.01	37,098,10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5,067,293.18	14,622,158.01	37,098,104.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9,303.89	9,083,734.99	10,093,03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9,303.89	10,093,038.88	10,093,038.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储备公积金											
2.对股东的分配											
其中：应付现金股利											
应付股票股利											
3.转回未分配利润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6,076,597.07	23,705,892.99	47,191,143.40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3)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62022746004510
报告名称：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二〇二一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2）第 110C005565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3 月 15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3 月 29 日
签字人员：	叶聿稳(110000150226), 徐鹏(11000015241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47

##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2）第 110C005565 号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院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院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五日

##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3,281,085.96	2,692,627.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11,409,763.15	8,868,816.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778,255.98	2,026,101.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四)	35,240,297.72	14,917,954.69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18,474.64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五)	401,841.32	
流动资产合计		51,111,244.13	34,023,974.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六)	12,920,518.54	13,640,964.83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23,532,068.10	23,192,234.07
累计折旧		10,611,549.56	9,551,269.2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七)	5,949,452.73	232,697.72
开发支出			5,962,947.7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八)	1,626,296.08	2,529,55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九)	196,430.27	115,01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92,697.62	22,481,188.50
资产总计		71,803,941.75	56,505,162.99

致同会计师  
已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中国建筑研究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	972,222.96	2,722,965.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一)	3,356,595.87	842,891.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二)	451,674.29	376,948.03
其中: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十三)	795,642.30	900,574.86
其中: 应交税金		773,533.05	865,123.70
其他应付款	七(十四)	707,381.28	813,661.75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83,516.70	5,657,061.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十五)	18,329,284.65	13,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29,284.65	13,750,000.00
负债合计		24,612,801.35	19,407,061.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十六)	17,000,000.00	17,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7,000,000.00	17,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净额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十七)	408,650.33	408,650.3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十八)	6,076,597.07	5,067,293.18
其中: 法定公积金		6,076,597.07	5,067,293.1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十九)	23,705,893.00	14,622,158.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91,140.40	37,098,101.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803,941.75	56,505,162.99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一  
审

##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b>117,227,069.92</b>	<b>85,827,541.48</b>
其中：营业收入	七(二十)	117,227,069.92	85,827,541.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106,628,733.90</b>	<b>83,690,649.76</b>
其中：营业成本	七(二十)	75,582,436.41	54,872,662.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61,219.38	442,769.0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二十一)	10,444,772.80	14,428,323.53
研发费用	七(二十二)	20,713,011.19	14,230,965.92
财务费用	七(二十三)	-572,705.88	-284,071.3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95,045.11	298,197.5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四)	-542,737.72	-348,285.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53.01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0,055,598.30</b>	<b>1,822,459.50</b>
加：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五)	77,968.40	30,852.14
其中：政府补助		75,968.21	30,852.14
减：营业外支出	七(二十六)	121,938.48	27,739.7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0,011,628.22</b>	<b>1,825,571.85</b>
减：所得税费用	七(二十七)	-81,410.66	-52,242.78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0,093,038.88</b>	<b>1,877,814.63</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0,093,038.88	1,877,814.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0,093,038.88</b>	<b>1,877,814.63</b>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929,316.43	110,695,030.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73,201.43	27,064,662.6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0,102,517.86</b>	<b>137,759,693.0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325,547.72	63,902,864.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118,100.91	25,025,67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7,511.14	2,745,13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78,225.33	21,516,015.8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7,989,385.10</b>	<b>113,189,685.1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七(二十八)	<b>2,113,132.76</b>	<b>24,570,007.8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4,6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9,871.26	2,509,433.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79,871.26</b>	<b>2,509,433.7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79,871.26</b>	<b>-2,424,833.7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8,293.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40,283.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9,564.80	22,628,576.4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79,564.80</b>	<b>22,628,576.4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79,564.80</b>	<b>-22,628,576.4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53,696.70</b>	<b>-483,402.3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155.18	1,223,557.5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93,851.88</b>	<b>740,155.18</b>

通用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建建研院（深圳）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金额单位：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实收资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5,067,293.18		14,622,158.01		37,088,101.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5,067,293.18		14,622,158.01		37,088,101.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9,303.89		9,883,734.99		10,893,03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9,303.89		10,893,038.88		10,893,038.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009,303.89		-1,009,303.8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09,303.89		-1,009,303.8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利润分配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00,000.00				408,650.33			6,076,597.07		23,705,893.00		47,191,140.40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企业负责人：  
*（Signature）*

5

章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上期金额													金额单位：元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7,000,000.00				408,650.33				4,879,511.72		12,932,124.84	35,220,28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月初余额	5	17,000,000.00				408,650.33				4,879,511.72		12,932,124.84	35,220,28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4.其他	11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2													
1.提取专项储备	13													
2.使用专项储备	14													
（三）利润分配	15													
1.提取盈余公积	1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7													
任意公积金	18													
储备基金	19													
#企业发展基金	20													
#利润归还投资	2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2													
2.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23													
4.其他	2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4.盈余公积划转留存收益	29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6.其他	31													
四、本期末余额	32	17,000,000.00				408,650.33				5,067,293.18		14,622,158.01	37,088,101.52	

企业负责人：

（签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字）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字）

## 3.2、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罗军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男，39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有14年检测工作经验，参与过腾讯大铲湾项目DY01-04、DY01-05街坊桩基检测工程；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中洲黄金台项目（A806-0396、A806-0397地块）桩基工程第三方检测等项目
工程检测负责人	曹文昭	工程检测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男，34岁，博士生，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参与过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
技术负责人	龚超	技术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男，44岁，博士生，教授级高工，持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参加过龙馨家园项目（A907-0132宗地）工程总承包（EPC）-工程第三方检测建设工程试验检测、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
质量负责人	李立坤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男，59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有30年检测经验，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02460），参与过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人才安居中芯国际总承包工程检测
安全负责人	付迪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男，32岁持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一级建造师资格证，参加过龙馨家园项目（A907-0132宗地）工程总承包（EPC）-工程第三方检测建设工程试验检测
材料检测负责人	闵红光	材料检测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男，40岁，博士生，高级工程师，持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结构工程），参加过龙馨家园项目（A907-0132宗地）工程总承包（EPC）-工程第三方检测建设工程试验检测、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
技术人员	郝彬	检测人员	高级工程师	男，38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持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结构工程），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10715），参加过龙馨家园项目（A907-0132宗地）工程总承包（EPC）-工程第三方检测建设工程试验检测、光明

				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
技术人员	杜巍	检测人员	高级工程师	男，39岁，本科生，高级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12964），有13年检测工作经验，参与过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
技术人员	谭潇	检测人员	高级工程师	男，37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参与过和平新居商业住宅楼53、55、57、59、61栋及和平酒店检测鉴定
技术人员	张涛	检测人员	高级工程师	男，40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结构工程）、持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参与过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人才安居中芯国际总承包工程检测
技术人员	梁启亮	检测人员	高级工程师	男，40岁，本科生，高级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08910）有15年检测工作经验，参与过龙馨家园项目（A907-0132宗地）工程总承包（EPC）-工程第三方检测建设工程试验检测
技术人员	杨永友	检测人员	高级工程师	男，44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持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证，参加过龙馨家园项目（A907-0132宗地）工程总承包（EPC）-工程第三方检测建设工程试验检测、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
技术人员	林芳辈	检测人员	高级工程师	男，35岁，本科，高级工程师，有13年检测经验，持有市政工程城镇排水管道检测员证书，持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证（道路工程），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11248），参与过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等项目
技术人员	刘天生	检测人员	高级工程师	男，38岁，专科，高级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参与过和平新居商业住宅楼53、55、57、59、61栋及和平酒

				店检测鉴定
技术人员	王志彬	检测人员	工程师	男，31岁，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20215），有5年检测工作经验，参与过光明高中园基坑支护工程、桩基与地基基础检测
技术人员	张睿君	检测人员	工程师	男，33岁，本科生，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17828）参与过国人科技园区5-9栋厂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合同、民生互联网大厦桩基检测工程等项目
技术人员	吴声凌	检测人员	工程师	男，31岁，大专，持有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证，持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证（道路工程），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15352），有10年检测工作经验，参与过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龙华区大浪街道小微黑臭水体治理工程等项目
技术人员	刘虹	检测人员	工程师	女，29岁，本科，有7年检测经验，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27567），参与过汤坑小学扩建项目实体质量和建筑材料检测服务
技术人员	石方方	检测人员	工程师	男，37岁，中级工程师，持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证（道路工程），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14706），有7年检测经验，参与过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区、E1区、E2区质量检测、龙华区观湖街道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工程等项目
技术人员	康俊	检测人员	工程师	男，33岁，本科生，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技术人员	周子良	检测人员	工程师	男，30岁，硕士，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技术人员	文汉健	检测人员	工程师	男，33岁，本科，建筑材料工程师，持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颁发

				的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编号：3021656），有 6 年检测工作经验，参与过仲恺群益智能制造产业项目（一期）D 区、E1 区、E2 区质量检测、龙华区大浪街道小微黑臭水体治理工程等项目
--	--	--	--	--

项目负责人 罗军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罗军

证书编号 AY18440137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1936

发证日期 2018年08月23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x +  
//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10529184701690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罗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424*****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84401372

注册编号：建检19-AY29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4年12月31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罗军** 性别 **男**，1984 年 5 月 20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  
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 **我校** **岩土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郑健龙**

证书编号：105361200902000195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工程检测负责人 曹文昭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曹文昭  
身份证号：3604811990080526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岩土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185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曹文昭

证书编号 AY19440153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4627

发证日期 2019年07月17日



博士研究生

##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曹文昭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八月五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 岩土工程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871201601000423

二〇一六年六月 日

技术负责人 龚超

	姓名 Full Name	龚超
	性别 Gender	男
	身份证号 ID No.	342124198111120893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结构工程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No.		17A10102004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17年12月07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资格评审委员会 Credentials Committee	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10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龚超
证书编号	S14610120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NO. S0029353 发证日期 2014年03月18日



质量负责人 李立坤



粤高证字第 095042 号

李立坤 于一九九九  
年十一月，经 广东省  
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材高级工程师 资  
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〇〇年二月十五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李立坤      身份证 (ID): 32050419640808301X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02460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芯取芯(确凿))	2010-06-11	见附表
	薄壁土结构实体检测	2008-07-10	见附表
	砌体结构检测	2008-07-10	见附表
建筑幕墙	幕墙气密性检测	2008-07-10	见附表
	幕墙垂直度检测 (四性)	2016-09-23	见附表
见证取样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04-09-11	见附表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04-09-11	见附表
监测与测量	建筑变形测量	2010-10-15	见附表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检测	2002-05-31	见附表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相应法律法规。

验证网址: <http://jcjd.gdscjdxh.com>



##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李立坤, 系 安徽省庐江人,  
1964年08月生, 于 1987年09月 进入本校  
土木工程系 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  
(2.5年制)学习, 已完成学习计划, 成绩合格, 并通过论文答辩, 准予毕业。

东南大学 韦钰  
校 长

一九九〇年二月一日

硕研毕业证字第 90242 号

安全负责人 付迪



证书编号 202301028  
Certificate No.

持证人签名 付迪  
Signature of Bearer

姓名 付迪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12822199212306257  
ID No.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3.04.10  
Issued On

授予单位:   
Issued By

190-0213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11004644000003062



姓 名 付迪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12822199212306257

级 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2000277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9日



190-0213

### 注册记录

付迪 412822199212306257

注册类别: 建筑环境安全

聘用单位: 中怡建筑研究院(深圳)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年4月28日



### 注册记录



#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名: 付迪  
证件号码: 412822199212306257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年12月  
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 2022年11月20日  
管理号: 202211034440000142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材料检测负责人 闵红光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闵红光  
身份证号：41282919840218641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结构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学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067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闵红光

证书编号 S15530080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31143

发证日期 2015年05月20日

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闵红光 性别 男  
1984年02月18日生，于2012年09月至2016年12月  
在 结构工程 专业  
学习，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钟志华

培养单位：同济大学

证书序列号：NO. 0000012017000991

证书编号：102471201601000653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郝彬      身份证 (ID): 130502198606070317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0715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1-06-30	无记录
	砌体结构检测	2011-06-30	无记录
	混凝土构件结构性能	2011-06-30	无记录
监测与测量	建筑变形测量	2010-10-15	无记录
	桥梁与隧道	2010-07-16	无记录



2013-01-30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妥善保管  
验证网址: <http://jcsd.gdscjcdxh.com>



GDJY      硕士研究生

#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郝彬**      性别 **男**, 一九八六年 六 月 七 日生, 于  
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      **结构工程**  
专业学习, 学制 **三** 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14131201002000361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检测人员 杜巍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杜巍

身份证号：62030219841002009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1月1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112597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1年02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杜健                      身份证 (ID): 62030219841002009X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2964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13-12-27	见副页
	锚杆土锚固实体检测 (压浆法)	2013-02-28	见副页
主体结构	砌体结构检测	2013-06-21	见副页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2012-03-16	见副页
见证取样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2-03-16	见副页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行为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jcjd.gdjsjcjd.com>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杜健**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十月 二日生，于 二零零五年 九月至 二零零九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理工学院

校 (院) 长: 

二零零九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编号: 10918120090500066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 <http://www.chsi.com.cn>

# 检测人员 谭潇



(无钢印无效)

姓名 谭潇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370306198701083035  
ID No.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证书编号 22A20102058  
No.

授予时间 2022.12.30  
Conferment Date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资格评审委员会: \_\_\_\_\_  
Credentials Committee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谭潇      身份证 (ID): 370306198701083035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9034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和实体检测	2016-05-13	无记录
	钢结构检测	2016-05-13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性能	2016-05-13	无记录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履行相应职责。  
验证网址: <http://icjd.gdjsjcdxh.com>



发证单位盖章

培训合格 Training Qualified



姓名/Name 谭潇

身份证/ID 370306198701083035

单位/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符合GB/T9445-2015 (ISO9712-2012) 对于下列无损检测方法、等级、产品门类的要求  
has met the requirement of standard GB/T9445-2015(ISO9712-2012) related to the following NDT method /level/product sectors

方 法/Method	磁粉/MT
等 级/Level	2
产品门类/Product Sectors	焊缝(W), 锻件、板、棒、型材(F.P)
培训时间/Training Time	2021-05-16至 2021-05-20
有效日期/Date of Expiry	2026-05-20
编 号/NO.	1201031290MT



[www.cncscs-hj.org.cn](http://www.cncscs-hj.org.cn)

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



中国钢结构协会  
钢结构焊接与连接分会



培训合格 Training Qualified



姓名/Name 谭潇

身份证/ID 370306198701083035

单位/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符合GB/T9445-2015 (ISO9712-2012) 对于下列无损检测方法、等级、产品门类的要求  
has met the requirement of standard GB/T9445-2015(ISO9712-2012) related to the following NDT method /level/product sectors

方 法/Method	超声波/UT
等 级/Level	2
产品门类/Product Sectors	焊缝(W), 锻件、板、棒、型材(F.P)
培训时间/Training Time	2021-05-16至 2021-05-31
有效日期/Date of Expiry	2026-05-31
编 号/NO.	1201031197UT



[www.cncscs-hj.org.cn](http://www.cncscs-hj.org.cn)

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谭潇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一 月 八 日生，于  
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工程力学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邵崇荣

证书编号： 110781201402000545

二〇一四年 六 月二十三日

检测人员 张涛



姓名: 张涛

性别: 男

工作单位: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出生年月: 1983年8月

专业名称: 结构工程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认定时间: 2014-12-25

证书编号: 中核核资证字 2014[293]号

发证机关:  (盖章)

发证日期: 2015年01月31日

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张涛

证书编号 S14610122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30029

发证日期 2014年08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张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121*****3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S14610122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建检19-S455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4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哈尔滨工业大学制

No. 0018217

研究生 张涛 性别 男，  
1983年 8月 22日生，于 2006  
年 9月至 2008年 6月在  
结构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学 校：



哈尔滨工业大学

2008年 6月 30日

编号：102131200802332281

检测人员 梁启亮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梁启亮  
身份证号：4406831983112244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5935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梁启亮      身份证 (ID): 440683198311224418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08910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09-09-11	见附表
	基础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奥应变)	2010-04-30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0-03-26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0-05-25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桩孔取芯法等)	2018-08-03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桩孔取芯法等)	2013-09-06	见附表
市政工程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09-04-10	见附表
	桥梁与隧道	2010-07-16	见附表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

验证网址: <http://jcjd.gdscjcdxh.com>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梁启亮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生, 于二〇〇四年  
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茂名学院      校 (院) 长: 高志德

证书编号: 116561200805001120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检测人员 杨永友

姓名	杨永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02月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任职专业	结构工程	编号 2020A01060
授予单位: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原证书编号: 201401060 原发证机关: 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原发证日期 2014年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杨永友

证书编号 S13110506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28324

发证日期 2013年10月30日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Provincial Test and Appraisal Society of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Quality and Safety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Full name): 杨永友 身份证(ID): 430302198002124118

单位(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 3009559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鉴定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方法)	发证日期	有效时间	当前状态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09-09-30	2021-12-31	正常
	砌体结构检测	2009-09-30	2021-12-31	正常
	混凝土构件结构性能	2009-09-30	2021-12-31	正常



申明: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鉴定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相应操作规范  
验证网址: <http://jcid.gdjsjcdxh.com>



## 硕士研究生

#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杨永友** 性别 **男**, 1980年02月12日生, 于 2003年09月  
至 2006年04月在 **结构工程** 专业  
学习, 学制 2.5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陈振辉

证书编号: 100041200602000723

2006年04月1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检测人员 林芳辈

	姓名 <u>林芳辈</u> Full Name
	性别 <u>男</u> Gender
	身份证号 <u>452402198801041598</u> ID No.
	专业名称 <u>道路桥梁</u>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u>高级工程师</u> Qualification Level
证书编号 <u>21A20102035</u> No.	授予时间 <u>2021.12.31</u> Conferment Date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资格评审委员会: _____ Credentials Committee



	学生 林芳辈 ， 性别 男 ，
<b>毕业证书</b>	1988年 01 月 04 日生，于2006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普通
	全日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u>罗和安</u>
湘潭大学印制	2010 年 6 月 22 日
	证书编号:105301201005003028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GUANGDONG MUNICIPAL ENGINEERING ASSOCIATION

编号: NO GDSZ00001904

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of Municipal Engineering



姓名 (Full Name): 林芳菲 身份证号 (ID): 452402198801041598  
单位名称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参加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相关专业课程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

证书类别 (Certificate category)	课程名称 (Name of Courses)	学时 (Class hour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e)	有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状态 (Status)
市政检测行业	第3期市政工程城镇排水管道检测员	28	2022-01-28	2025-01-28	正常



申明: 本证书持有者的操作应由雇主授权,  
发证机构拥有最终解释权。  
验证网址: [www.gdszxh.com](http://www.gdszxh.com)

签发单位: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

Highway and Waterway Testing & Inspection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监制，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林芳菲  
证件号码：452402198801041598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01月  
专业：道路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11月15日  
管理号：31620201101010015454



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林芳菲 身份证 (ID): 452402198801041598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1248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岩土工程室内试验	2010-12-30	见副页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10-12-17	见副页
建筑幕墙	建筑幕墙检测 (四性)	2018-03-23	见副页
	建筑门窗检测 (三性)	2018-01-12	见副页
市政工程	道路工程	2012-05-24	见副页
	桥梁与隧道	2012-05-17	见副页
其他类别	建筑电气工程检测	2014-04-25	见副页
	建筑节能工程检测	2014-03-20	见副页



注：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作伪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http://fjcd.gdjsjcdxh.com>



检测人员 刘天生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天生  
身份证号：440307198612228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528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检测人员 王志彬

姓名	王志彬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12	
任职资格	工程师	编号: 201801271
授予单位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18年09月26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王志彬 身份证 (ID): 23060219911224101X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0215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17-05-19	见附表
	基础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类应变)	2018-10-19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8-07-20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7-06-30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填明))	2017-09-15	见附表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17-04-12	见附表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法律法规。  
验证网址: <http://jcjd.gdjsjcdxh.com>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无东北林业大学钢印无效)

研究生 王志彬 性别 男  
1991 年 12 月 24 日生, 于 2014  
年 09 月至 2016 年 06 月在  
本校 建筑与土木工程 专业  
学习, 学制 2 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 准予毕业。

东北林业大学

校 长



2016 年 06 月 22 日

东北林业大学制

No. 2019102

编号: 102251201602000813

检测人员 张睿君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0104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Bearer

姓名  
Full Name

张睿君

性别  
Gender

男

身份证号  
ID No.

620302199012280413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工程师

授予时间  
Issued On

2021.03.08

授予单位  
Issued By





# 检测人员 吴声凌

	姓名	吴声凌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1523199107076335
	ID No.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证书编号	202201151	
Certificate No.		
持证人签名		授予时间
Signature of Bearer		Issued On
		授予单位
		Issued By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Intermediate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吴声凌
		证件号码: 44152319910707633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性别: 男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出生年月: 1991年07月
		专业: 建筑施工安全
		批准日期: 2021年10月17日
		管理号: 20211004644000002010
		

##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

Highway and Waterway Testing & Inspection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监制，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吴声凌  
证件号码：441523199107076335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7月  
专业：道路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11月15日  
管理号：31620201101010016517



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





检测人员 刘虹



证书编号 202201080  
Certificate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Bearer

姓名 刘虹  
Full Name

性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142727199409280346  
ID No.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2.06.22  
Issued On

授予单位:  
Issued By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刘虹      身份证 (ID): 142727199409280346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7567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20-12-22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1-10-08	见附表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21-12-21	见附表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操作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icjd.gdsjcdxh.com>



发证单位盖章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刘虹 性别 女, 一九九四年 九月二十八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山西大学

证书编号: 101081201605121068



校 (院) 长: 贾锁堂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检测人员 石方方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石方方  
身份证号：3203111985092961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20日  
评审组织：阳江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7003007867

发证单位：阳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

Highway and Waterway Testing & Inspection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监制，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石方方

证件号码：32031119850929611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年09月

专业：道路工程

批准日期：2020年11月15日

管理号：31620201101010015599



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



##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石方方 身份证 (ID): 320311198509296112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4706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9-10-16	见副页
	砌体结构检测	2020-12-22	见副页
见证取样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2013-04-12	见副页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3-04-12	见副页
市政工程	道路工程	2021-02-02	见副页



注：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行为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http://jicjd.gdjsjcdxh.com>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石方方 性别男 ,一九八五 年 九 月二十九 日生, 于  
二〇一四 年三 月至二〇一六 年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南华大学

校 长: 张煜平

批准文号: 教成[1997]5号

证书编号: 105555201606000136

二〇一六 年六 月三十日

检测人员 康俊



证书编号 202301194  
Certificate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Bearer

姓名 康俊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22822199103034012  
ID No.

专业名称 建筑岩土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3.04.10  
Issued On

授予单位:  
Issued By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康俊 身份证 (ID): 422822199103034012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9599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桩基承载力检测 (静载深试验)	2017-05-19	见副页
	桩基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7-12-27	见副页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6-11-25	见副页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7-06-30	见副页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8-06-14	见副页
	砌体结构检测	2018-06-14	见副页
	幕墙结构性能检测	2018-06-14	见副页
见证取样	幕墙非金属材料检测	2016-12-09	见副页
	幕墙金属材料检测	2016-12-09	见副页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相应规定。  
验证网址: <http://fjcd.gdjsjcdxh.com>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康俊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 三月 三 日生, 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 至 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力学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长安大学

校 (院) 长: 马建

证书编号: 107101201505002767

二〇一五年 七 月 十 日

检测人员 周子良



姓名 周子良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361127199309033011  
ID No.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2.06.22  
Issued On

授予单位:   
Issued By

证书编号 202201219  
Certificate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Bearer



检测人员 文汉建



(无钢印无效)

202401035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Bearer

姓名 文汉健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0982199002263194

ID No.

专业名称 建筑材料

Speciality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Issued On

授予单位:

Issued By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文汉健      身份证 (ID): 440982199002263194

单位 (Employer):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 (深圳)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1656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主体结构	钢筋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9-10-16	无记录
	砌体结构检测	2020-12-22	无记录
见证取样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2017-10-27	无记录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7-10-27	无记录
市政工程	道路工程	2021-02-02	无记录
	桥梁检测量	2022-01-13	无记录
其他类别	建筑节能工程检测	2018-03-29	无记录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行为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jcjd.gdscjcdxh.com>



发证单位盖章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文汉健**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 二 月二十六日生, 于二〇一五年  
二 月至二〇一七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惠州学院**

批准文号: 教发[2000]31号  
证书编号: 105775201705000618



校(院)长: **郭永宏**

二〇一七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